

---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SDM Group Holdings Limited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DM** | 爵士芭蕾舞學院  
Jazz & Ballet Academie  
**SD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63)

主要交易  
收購GLOBAL TOTS集團  
的所有股權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本封面頁所用詞彙與本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5至21頁。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七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九龍塘劍橋道6號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2頁。

本通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敬請將代表委任表格按印備的指示填妥，並盡快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惟無論如何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論。

本通函將由刊發之日起最少為期七天於聯交所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內及於本公司網站www.sdm.hk內刊載。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

---

## G E M 之 特 色

---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本公司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

## 目錄

---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5
附錄一 —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	I-1
附錄二 — 該等目標公司之會計師報告.....	II-1
附錄三 —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III-1
附錄四 — 該等目標公司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V -1
附錄五 — 該等目標公司之估值報告.....	V-1
附錄六 — 一般資料.....	VI-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EGM-1

---

## 釋義

---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買方根據買賣協議向該等賣方收購整個待售股份組合以及該等目標公司全數所有該等資產及該等知識產權
「該等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二月六日、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三日、二零二零年三月六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三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
「該等資產」	指	於買賣協議中列明的資產及存貨清單
「Admiralty Branch」	指	Global Tots @ Admiralty Pte. Ltd.，由該等賣方全資擁有
「有關批准」	指	就及有關收購事項及根據買賣協議擬進行的其他相關事宜而言，由聯交所及股東給予的所須批准
「聯繫人」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餘額」	指	2,80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16,156,000港元)的基本代價餘額
「基本代價」	指	4,00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23,080,000港元)的收購事項基本代價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紅利代價」	指	最多為3,80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21,926,000港元)的紅利代價
「業務」	指	提供日間託兒及教育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設計及舉辦教育及進修課程以及提供日間託兒服務
「營業日」	指	新加坡的銀行開門進行一般銀行業務的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合計綜合EBITDA盈利」	指	EBITDA減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及於該年度內有關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

## 釋義

---

「本公司」	指	SDM Group Holdings Limited，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GEM上市
「完成」	指	完成收購事項
「完成日期」	指	完成落實的日期，將為最後截止日期後的第5個營業日
「代價」	指	基本代價及紅利代價的總額，即買方就待售股份已支付及將支付予該等賣方的貨幣總額，但不包括根據買賣協議將於完成時由買方為結清分攤賬戶而向該等賣方支付的額外款項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誠意金」	指	40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2,308,000港元)，即根據諒解備忘錄項下向該等賣方支付相當於基本代價10%的可退回按金
「EBITDA」	指	稅息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ECDA」	指	新加坡幼兒培育署
「股東特別大會」	指	為批准(其中包括)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而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七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九龍塘劍橋道6號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
「經擴大集團」	指	經收購事項擴大之本集團
「進一步訂金」	指	買方須向該等賣方支付總額80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4,616,000港元)，即相當於基本代價20%之進一步可退回訂金
「GEM」	指	聯交所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Global Tots Management」	指	Global Tots Management Pte. Ltd.，由該等賣方全資擁有

---

## 釋義

---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核數師」	指	根據新加坡審核準則(SSA)審核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
「該等知識產權」	指	商標(誠如買賣協議所載)、標誌、商號、商譽及所有知識產權,包括但不限於以現時的形式及方式擁有及使用「Global Tots Preschool」的名稱的固有權利,以及相應的專利標誌、設計、符號、徽章、標識、招牌、口號、版權、技術知識、客戶資料、圖畫、平面圖及其他以資識別的物質細節及所有不時編製及改良的教學課程及材料,以及該等目標公司所擁有或可供該等目標公司使用的所有其他專利權
「主要委任持有人」	指	具備新加坡二零一七年學前教育發展中心法令(Early Childhood Development Centres Act 2017 of Singapore)所賦予的涵義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最後截止日期」	指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即將取得有關批准及買賣協議的先決條件將由該等賣方及/或該等目標公司完全達成的日期,或該等訂約方協定的其他日期
「諒解備忘錄」	指	賣方與買方就收購六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七日的具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
「該等物業」	指	進行業務所在及該等目標公司各自的幼兒中心成立及經營所在的物業及地址
「買方」	指	SDM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Pte. Ltd.,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買方委任的律師」	指	Apex Law LLC

---

## 釋義

---

「退款」	指	第一次退款、第二次退款及進一步退款的統稱
「買賣協議」	指	該等賣方與買方就收購事項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一日的買賣協議
「待售股份」	指	各該等目標公司的100%股份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不時之持有人
「新加坡」	指	新加坡共和國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該等目標公司」 (各自為「目標公司」 或「Global Tots集團」)	指	Global Tots Pte. Ltd.、Global Tots @ Mountbatten Pte. Ltd.、Global Tots @ Braddell Pte. Ltd.及Global Tots @ Sembawang Pte. Ltd.，各自為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該等賣方」 (各自為「賣方」)	指	Lau先生、Choe先生及Lau女士
「賣方委任的律師」	指	NLC Law Asia LLC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新加坡元」	指	新加坡法定貨幣新加坡元
「%」	指	百分比

於本通函內，新加坡元乃按1.00新加坡元兌5.77港元之匯率兌換為港元。本通函所載之有關兌換率僅作說明用途。

---

## 董事會函件

---

**SDM** | 爵士芭蕾舞學院  
Jazz & Ballet Academie  
**SD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股份代號：8363)

執行董事：

趙家樂先生(主席)

秦志昂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秦蓁博士

楊少寬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錫源先生

袁文俊博士

翟志勝先生

註冊辦事處：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觀塘

敬業街61-63號

利維大廈

2樓202B室

敬啟者：

主要交易  
收購GLOBAL TOTS集團  
的所有股權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七日的自願公告，內容有關買方與賣方就收購六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訂立諒解備忘錄。訂約方已同意根據買賣協議進行及完成收購其中四間私人公司，而餘下兩間私人公司(即Admiralty Branch及Global Tots Management)將於完成日期後清盤或撤銷註冊。



---

## 董事會函件

---

亦茲提述該等公告，據此，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一日（交易時段後），買方已與該等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該等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及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待售股份、該等目標公司全數所有該等資產及該等知識產權，最高總代價為7,80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45,006,000港元）。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其中包括）(i)有關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進一步詳情；(ii)該等目標公司的會計師報告；(iii)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iv)該等目標公司的估值報告；及(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

### 買賣協議

買賣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一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i) 買方：SDM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Pte. Ltd.，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ii) 該等賣方：Lau Tse Kit（「**Lau**先生」）、Choe Peng Meng（「**Choe**先生」）及Lau Shih-Venn, Vivienne（「**Lau**女士」）

（各為「訂約方」及統稱為「該等訂約方」）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該等賣方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 擬收購的資產

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該等賣方（作為實益擁有人）應出售而買方應購買待售股份（不附帶任何產權負擔及任何類型第三方權利但連同其所有現時或其後附帶於買賣協議的權利，包括收取於完成日期當日及之後宣派、作出或支付的任何及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的所有權利），而買方應於完成後立即成為待售股份（連同其所有現時或其後附帶於買賣協議之權利，包括收取於完成日期當日及之後宣派、作出或支付的任何及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的所有權利）兼該等目標公司全數所有該等資產及該等知識產權（定義見本通函）的唯一實益擁有人且不附帶任何產權負擔，其中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 董事會函件

---

- (a) 全數所有已發行及繳足股款的待售股份，各目標公司的各別股權及股本的詳情載於本通函下半部；
- (b) 該等資產；及
- (c) 該等知識產權。

誠如上文所述，該等訂約方已同意根據買賣協議進行及完成收購其中四間私人公司，而餘下兩間私人公司（即 Admiralty Branch 及 Global Tots Management）將於完成日期後清盤或撤銷註冊。

於磋商期間，本公司獲該等賣方告知 Admiralty Branch 的租賃協議即將屆滿。另外，Admiralty Branch 的學生容量利用率偏低，並屬虧損個體。Admiralty Branch 的大部分學生已轉至該等目標公司。Global Tots Management 僅向 Admiralty Branch 提供進修課程，而未有向其他學校提供。經該等訂約方之間公平磋商後，Admiralty Branch 及 Global Tots Management 並未包括在收購事項之中。

### 代價

代價為基本代價及根據買賣協議將於完成時由買方向該等賣方支付的紅利代價的總和。基本代價將為 4,000,000 新加坡元（相當於約 23,080,000 港元）。該等賣方可獲支付紅利代價，金額最多為 3,800,000 新加坡元（相當於約 21,926,000 港元）。

除收購事項須根據買賣協議於完成日期完成（否則須進行退款）外，支付基本代價並不受限於任何先決條件。

紅利代價付款將按 (a) 該等目標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期間；及 (b) 所有該等目標公司的年度經審核合計綜合 EBITDA 盈利不得少於 770,000 新加坡元（相當於約 4,442,900 港元）計算。

支付任何該等紅利代價應基於合計綜合 EBITDA 盈利的 5.2 倍（「**5.2 倍**」）減基本代價計算按比例支付。該等賣方僅可於達致最低合計綜合 EBITDA 盈利 770,000 新加坡元（相當於約 4,442,900 港元）的情況下，方可收取該等紅利代價。該等訂約方已同意買方委任的獨立核數師（並已獲該等賣方同意）應為紅利代價根據買賣協議所載條款是否應付予該等賣方的認證機構（「**紅利代價認證**」）。該等訂約方已進一步同意由獨立核數師發出的紅利代價認證應為最終及不可推翻，且該等賣方已同意及承諾不會就紅利代價認證提出任何異議。

---

## 董事會函件

---

除買方根據買賣協議所載條款應付該等賣方的基本代價及紅利代價外，該等訂約方已同意買方須於完成日期透過銀行本票向該等賣方支付以下款項：

- (a) 該等賣方已就買賣協議所載租賃而支付的租賃按金的各別款項總額（「**租賃按金**」）；
- (b) 已由該等賣方於完成日期前（包括當日）就以該等目標公司各自為受益人所投購的所有保單按比例計的保費所支付的預付款，以及向該等目標公司的各個及任何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及／或賣方（包括但不限於相關公用事業、電訊公司、認購、害蟲控制、秘書及印刷、網站及軟件維護服務提供商，其完整詳情載於買賣協議）所支付的所有保證金款項（「**賣方的預付款**」）；
- (c) 買賣協議所載該等目標公司銀行賬戶於完成日期的銀行結餘總值（「**該等目標公司銀行賬戶**」）；及
- (d) 於緊接完成日期前當日結欠並應付該等目標公司的未付學生費總額（「**未付學生費**」）。該等訂約方同意，於完成日期或之後方收到的未付學生費的全部其他款項須於買方收到任何該等未付學生費當日起計14日內透過銀行轉賬向該等賣方支付。

為免生疑，於完成日期或之後向該等目標公司支付的學生按金總額乃結欠並應付買方。

就上述包括租賃按金、該等賣方的預付款、該等目標公司銀行賬戶及未付學生費的估計款項而言，買方將向該等賣方彌償且款額不得超過1,00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5,770,000港元）。

該等訂約方已同意代價須由買方以下列方式結請及清償並於以下各階段付還：

### **誠意金**

總數40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2,308,000港元）的誠意金（即根據諒解備忘錄已向賣方支付相當於基本代價10%的可退回按金）最初由買方全數轉至該等目標公司其中之一（即Global Tots Pte. Ltd.）的銀行賬戶，之後已透過將誠意金按同等比例存入於相關時間作為Global Tots Pte. Ltd.股東的各別該等賣方的銀行賬戶，按同等比例向各別該等賣方支付並由各別該等賣方正式收訖（各賣方獲支付誠意金的三分之一（1/3））。

---

## 董事會函件

---

該等訂約方已一致同意，該等賣方將於完成前以保管人身份持有彼等各自的誠意金款項，而除非事先得到買方書面批准，否則該等賣方不得使用、處置或以其他方式利用誠意金或其任何部分，且該等賣方已不可撤回地、共同及各自同意，在買賣協議根據其條款遭終止或收購事項未能根據買賣協議完成的情況下，誠意金須不計利息向買方全額退回，而該等賣方須不可撤回地、共同及各自於買方要求該等賣方作出有關退款（「**第一次退款**」）當日起計7日內不作任何扣減亦不計任何利息將誠意金的全額退回，而該等賣方一概不得干預或禁止第一次退款。

### **進一步訂金**

買方須於買賣協議簽立後透過將進一步訂金存入該等賣方的各別銀行賬戶向該等賣方支付金額為80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4,616,000港元）（即相當於基本代價的20%）的進一步訂金，各賣方將獲支付三分之一（1/3）的進一步訂金，而該等訂約方已一致同意，該等賣方將不可撤回地、共同及各自於完成前以保管人身份持有進一步訂金的全部款項，而除非事先得到買方書面批准，否則該等賣方一概不得使用、處置或以其他方式利用進一步訂金或其任何部分，且該等賣方不可撤回地、共同及各自同意，在買賣協議根據其條款遭終止或收購事項未能根據買賣協議完成的情況下，於買方要求該等賣方作出有關退款（「**第二次退款**」）當日起計7日內不作任何扣減亦不計任何利息將進一步訂金的全部款項連同誠意金不計利息向買方全額退回，而該等賣方一概不得干預、妨礙或禁止第二次退款。

### **餘額**

倘完成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或之前落實，買方須於完成日期向該等賣方的各別銀行賬戶支付金額為2,80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16,156,000港元）的餘額，各賣方實質上有權獲支付三分之一（1/3）的餘額。

倘完成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後落實，該等訂約方已一致同意餘額將轉至賣方委任的律師（其須擔任託管代理）的指定銀行賬戶，而有關餘額將由賣方委任的律師以保管人身份持有（「**保管款項**」）。賣方委任的律師將自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開始的期間持有保管款項，並僅於完成日期才會發放保管款項。為免生疑，該等賣方已不可撤回地共同及各別同意，且不論該等賣方是否已共同及各別根據本段收取餘額，餘額的全額應悉數退回買方並連同該等賣方於買賣協議根據其條款遭終止或收購事項未能根據買賣協議完成的情況下不可撤

---

## 董事會函件

---

回地共同及各別就誠意金及進一步訂金作出的退款(不計利息)，而該等賣方須於買方向該等賣方要求作出有關退款當日起計7日內將進一步訂金(不作任何扣減亦不計任何利息)全額不可撤回地退回(「**進一步退款**」)，且該等賣方一概不得干預、妨礙或禁止進一步退款。

於完成時，誠意金、進一步按金及餘額須按買賣協議的其他條款用作全額及最終結算以及解除基本代價。退款一旦落實，則買方須並不可撤回地有權收回基本代價的全額，猶如上述總額為4,00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23,080,000港元)為一項由該等賣方及賣方委任的律師共同及各自應付及結欠買方的債務。

### **紅利代價**

該等賣方有權收取總金額不超過3,80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21,926,000港元)的紅利代價。支付紅利代價(須由買方按同等比例向各自的該等賣方支付，且各賣方有權獲支付紅利代價的三分之一(1/3))，構成根據買賣協議及就收購事項而言買方向該等賣方作出的最後一期付款。支付任何紅利代價均須以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合計綜合EBITDA盈利不少於77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4,442,900港元)為條件，而紅利代價的實際金額將以合計綜合EBITDA盈利的5.2倍減基本代價按比例計算，惟紅利代價的金額不得超過3,80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21,926,000港元)。

為免生疑，僅在達致最低合計綜合EBITDA盈利77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4,442,900港元)的情況下，該等賣方有權收取紅利代價。該等訂約方已同意買方委任的獨立核數師(並已獲該等賣方同意)應為紅利代價根據買賣協議所載條款是否應付予該等賣方的認證機構，而買方應僅委任RSM Chio Lim LLP或Foo Kon Tan LLP & Chio Lin兩間新加坡審核公司的其中一間作為紅利代價的認證機構。該等訂約方已進一步同意由獨立核數師發出的紅利代價認證應為最終及不可推翻，且該等賣方已共同同意及承諾不會就紅利代價認證提出任何異議。

買方須於不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或訂約方可能相互同意的較後日期委任獨立核數師，而有關及關於獨立核數師編製及發出紅利代價認證的一切有關成本、收費及其他開支均須由買方全額獨力承擔。

---

## 董事會函件

---

為清晰起見，紅利代價的計算方式如下：

紅利代價 = (合計綜合EBITDA盈利 x 5.2) – 基本代價

紅利代價的上限為3,80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21,926,000港元)。

訂約方同意就計算及支付紅利代價而言，該等賣方須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前向獨立核數師提供一切所需賬目，而獨立核數師則須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前發出紅利代價認證。訂約方進一步同意，紅利代價須自發出紅利代價認證當日起計5個營業日內，由買方將以實際金額的三分之一(1/3)匯款至該等賣方各自銀行賬戶的方式結清及清償。

### 代價的基準

基本代價乃由該等訂約方經參考(i)該等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EBITDA(即793,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4,575,610港元)；及(ii)由獨立估值師使用市場法就該等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100%股權所作的評估價值5,295,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30,552,150港元)(「**估值報告**」)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在上述紅利代價的計算中，5.2倍乃由該等訂約方經參考估值報告所載市場可資比較公司的範圍後經公平磋商釐定。基本代價及紅利代價的總額將上調至最高7,80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45,006,000港元)。紅利代價的最高金額乃由該等訂約方經參考(i)本集團目前的現金流量狀況，此乃由於僅在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合計綜合EBITDA盈利不少於770,000新加坡元的情況下本公司方會向該等賣方支付紅利代價，並不會對本公司的現金流量狀況造成任何影響；及(ii)該等目標公司當時及未來業務發展後經公平磋商釐定。由於業務已於過去數年穩定擴展(請參閱「有關該等目標公司的資料」一節)，董事相信隨著對優質教育的需求持續上升，新加坡的幼兒及兒童託管行業擁有龐大潛力。77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4,442,900港元)的最低合計綜合EBITDA盈利乃由該等訂約方經參考(其中包括)(i)該等目標公司的最新損益賬；及(ii)新加坡的現時市況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本公司認為企業價值對EBITDA比率(「**EV/EBITDA比率**」)為釐定代價基準的主要參考指標而非市盈率(「**市盈率**」)及市賬率。

---

## 董事會函件

---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從事舞蹈學院業務。近年，本集團已透過在香港、新加坡及澳洲收購幼兒園、學前班，兒童教育組織及成人教育中心進一步將其業務擴展至兒童教育業務。經審閱全球不同教育業務後，發現EV/EBITDA比率在某程度上為考慮代價基準的較適合指標，原因為EV/EBITDA比率計及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後的盈利，而市盈率僅計及盈利。因此，EEBITDA（已於EV/EBITDA比率中採用）可撇除不同稅務司法權區、會計政策及資本架構產生的差異，以反映該等目標公司的經營業績。

估值報告中，該等目標公司的100%股權初步估值乃按澳洲、新加坡、香港及美國上市的17家可資比較公司（「可資比較公司」）以市場法釐定。可資比較公司主要從事的業務為在澳洲、新加坡、馬來西亞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提供兒童教育及兒童託管服務。由於可資比較公司的業務在不同國家經營，其稅務系統亦有差異。此外，有關融資成本、折舊及攤銷的金額在可資比較公司之間亦截然不同。本公司亦認為使用撇除可能導致在不同國家出現重大偏差項目的盈利最為恰當。因此，本公司認為EBITDA更適合反映不同可資比較公司在不同國家的盈利能力。

誠如上文所述，EBITDA已視作本公司確認業務表的更適當參考。在可資比較公司當中，僅有一家可資比較公司的業務在新加坡經營（「新加坡可資比較公司」）。新加坡可資比較公司的股份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即確認該等目標公司價值的估值報告日期），新加坡可資比較公司的市盈率為29.9倍，而該等目標公司的市盈率（20.2倍）遠低於此。

代價（即基本代價與紅利代價的總和）僅會於根據買賣協議所載的紅利代價計算方法，於合計綜合EBITDA盈利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不少於770,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4,442,900港元）的情況下，方會支付。屆時，倘合計綜合EBITDA盈利已大幅改善，預期純利亦將會增加。因此，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未能計算出實際市盈率以供參考。

本公司認為該等目標公司的主要資產為專業的教職員及聲譽，而這與學生及潛在學生數目息息相關。然而，有關因素未必能在其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直接反映出來。因此，資產淨值並非作為代價基準參考的最恰當指標。

---

## 董事會函件

---

代價指基本代價與紅利代價總額。估值報告所載的估值5,295,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30,552,150港元)乃按該等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EBITDA指標計算。倘目標公司的財務表現於未來有所改善，紅利代價將會調整，故將基本代價與估值進行比較將更為恰當，而其相當於折讓約24.5%。

有鑑於上述各項，董事認為代價及付款階段均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先決條件

完成須待下列條件於最後截止日期前獲達成及／或獲履行，方始作實(統稱為「**不可豁免先決條件**」)：

- (a) 買方就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已取得一切必要授權、批准、許可及／或批文及同意，以及促使向聯交所及所有其他相關政府機構及／或規管當局登記及備案一切相關文件；
- (b) 該等目標公司已妥為遵守相關政府當局及／或機關制定的所有規定及條件；特別是由ECDA訂明有關師生比例的一切適用法規；及
- (c) 該等訂約方已就及有關賣方委任的律師(作為託管代理)由託管代理所保管的餘額與賣方委任的律師簽立相關的託管協議，且概無任何訂約方可豁免不可豁免先決條件。

除非獲買方(非任何該等賣方)全權酌情豁免，否則完成亦須待下列先決條件獲達成及／或履行後，方始作實(統稱「**可豁免先決條件**」)：

- (a) 於完成日期後，該等賣方將開始對Admiralty Branch及Global Tots Management進行清盤或除名。該等賣方須盡快完成Admiralty Branch及Global Tots Management的清盤或除名工作，該等賣方繼而須向新加坡會計與企業管制局提出申請致令Admiralty Branch及Global Tots Management的易名於完成日期後兩週內生效。Admiralty Branch及Global Tots Management的新名稱將不會包含「Global Tots」的字眼或將與Admiralty Branch及Global Tots Management與品牌名稱「Global Tots」聯繫的任何字眼組合；



---

## 董事會函件

---

- (b) 該等賣方於完成日期前已向買方交付該等目標公司的證據文件，以供買方檢查（「證據」），且該等賣方已契諾所有已提供的證據於買方收到證據當日均屬準確及最新；
- (c) 現時受僱的所有全職或兼職僱員的完整準確名單；
- (d) 於買賣協議日期尚未償還的任何及所有股東及董事貸款（視情況而定）已註銷該等目標公司的賬目；及
- (e) Global Tots Pte. Ltd. 向華僑銀行所借的中小企業營運資本貸款（SME Working Capital loan）（「該貸款」）的餘額須全數償還並解除，而所有產生自或有關該貸款的個人擔保亦須因而解除。

除上文所述者外，倘上述任何先決條件（除按上文所述已獲買方豁免的可豁免條件外）未能於最後截止日期前獲履行或達成，除非該等訂約方書面同意押後最後截止日期至另一日期（為營業日），否則買賣協議將自動終止並告失效（惟買賣協議中若干條款仍保持有效、具約束力及生效），且概無訂約方可對另一訂約方提出買賣協議項下任何性質的索償或責任（退款除外）。

此外，賣方須於完成後即時致力自費發起並遵守買賣協議所載的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時間為上午八時十九分向該等賣方發出的ECDA電郵所載變更主要委任持有人的程序，並促使其自完成日期起5星期內正式完成。

就變更主要委任持有人的程序而言，該等賣方須先向ECDA就新增主要委任持有人並罷免現任主要委任持有人作出原則性申請。收到ECDA的批准通知書後，該等賣方將向新加坡會計與企業管理局（「ACRA」）申請股東變更。然後，已向ACRA申請的經修訂及更新股東資料將上載至ECDA，而股東變更將於通知ECDA及該等目標公司的客戶當日的一個月後生效。

---

## 董事會函件

---

### 完成

所有該等目標公司的收購事項應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同時完成。完成將於該等訂約方履行其各自責任而使買賣協議中所述事項完成後於完成日期落實。

完成後，Choe先生、Lau女士及Pearl Ong Lee Lee女士（即Choe先生的配偶）（「該等營運經理」）將繼續管理各目標公司業務的一切營運事項，包括但不限於為持續經營各業務而成立一個委員會（「營運委員會」），於直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該日）按持續基準管理該等目標公司的日常營運及經營各目標公司業務（「該等營運事項」）。營運委員會於履行及執行其任何及所有涉及或有關該等營運事項職務時，於必要時可行使彼等的酌情權及管理權，當中包括但不限於任何該等營運事項所產生的任何所需開支。為免生疑，營運委員會將受各別該等目標公司的董事會（統稱「該等目標公司董事會」）監督及監察。該等目標公司董事會亦將保留對各別目標公司各自的全權管理權及控制權，包括但不限於各目標公司的所有財政及人力資源事宜。營運委員會將負責向該等目標公司董事會提供季度報告。買方可選擇自費促使編製每月報告。營運委員會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視作已予解散，且並無根據買賣協議項下進一步職責及責任。為免生疑，買方已同意該等營運經理於成立營運委員會、履行彼等在營運委員會下的任何職務、職責或職能時毋須負上或承擔在合約或侵權方面的任何責任，且買方已全面免除及彌償該等營運經理於履行彼等在營運委員會下的職務、職責或職能時在合約或侵權方面的任何責任。

為免對完成後的過渡期造成影響，該等目標公司將由營運委員會管理，直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日期起計直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將於該等目標公司委任經理以觀察營運狀況。另外，本公司將考慮讓該等營運經理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留任（視乎彼等的表現而定）。本集團一直於香港及新加坡從事與兒童教育相關的業務（例如營運幼稚園及學前機構），並於香港從事爵士舞及芭蕾舞以及流行音樂舞蹈學校業務。本集團於新加坡約有14名核心成員（負責經營9間學前機構），而每名核心成員均於教育行業擁有逾15年經驗。本公司認為，在營運委員會解散後，本公司仍能妥善管理並營運該等目標公司。

此外，本公司無意委任任何該等賣方作為本公司董事，而該等賣方於完成後亦概不會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

## 董事會函件

---

### 終止

倘發生下列任何事件，則各訂約方均有權向另一訂約方發出書面通知即時終止買賣協議，惟不得遲於由有權發出通知的相關訂約方最初得悉有關事件當日起計的第30日。該等事件為：

- (a) 任何訂約方嚴重違反其於買賣協議項下的責任，並(在違約事項可以作出補救的情況下)於未有違約的訂約方明確要求其作出補救當日起計30日內，未能就違約事項作出補救；或
- (b) 任何訂約方已停止進行或勢將停止進行其絕大部分或全部業務範圍及義務；或
- (c) 任何產權負擔人已取得任何訂約方的全部或任何部分業務、財產或資產的管有權，或已就任何訂約方的全部或任何部分業務、財產或資產委任接管人或受託人；或
- (d) 已下令或通過決議案將任何訂約方清盤。

退款並不會因買賣協議終止而終止。

### 寬免及豁免

該等訂約方已同意，不得向買方退回各別該等目標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向該等賣方(共同作為單一股東收取的款項)多付的總額326,000新加坡元(相當於約1,881,020港元)(「有關款項」)。該等訂約方已進一步同意，有關款項於計算合計綜合EBITDA盈利總額時不得自EBITDA總額扣除。

### 有關該等目標公司的資料

該等目標公司為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在新加坡經營幼兒及兒童託管業務。

Global Tots Pte. Ltd. 自二零一四年九月起開始營運。其位於No. 1, 3 Jalan Hitam Manis, Singapore 278418。其經營嬰兒托管、幼兒遊戲組、托兒所及幼兒園，而其目標客戶為有介乎三個月至六歲的小孩的家庭。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共有108名學生及26名導師及支援人員。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Global Tots @ Braddell Pte. Ltd. 開始以教育中心經營。其位於6 Muswell Hill, Singapore 358421。其經營幼兒遊戲組、托兒所及幼兒園，而其目標客戶為有年齡介乎18個月至六歲的小孩的家庭。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共有34名學生及11名導師及支援人員。

---

## 董事會函件

---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Global Tots @ Sembawang Pte. Ltd. 於 579 Sembawang Place, Singapore 758427 開始營運。其經營嬰兒托管、幼兒遊戲組、托兒所及幼兒園。其目標客戶為有年齡介乎三個月至六歲的小孩的家庭。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共有 41 名學生及 12 名導師及支援人員。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Global Tots @ Mountbatten Pte. Ltd. 於 5A Crescent Road, Singapore 439291 開始營運。其經營幼兒遊戲組、托兒所及幼兒園。其目標客戶為有年齡介乎 18 個月至六歲的小孩的家庭。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共有 54 名學生及 13 名導師及支援人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該等目標公司就讀的學生最高數量為約 400 名學生。

### 有關該等目標公司的財務資料

下文載列該等目標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有關資料乃摘錄自該等目標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經審核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新加坡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新加坡千元
收益	2,937	3,588
除稅前溢利	25	213
除稅後溢利	8	198
資產淨值	639	837

---

## 董事會函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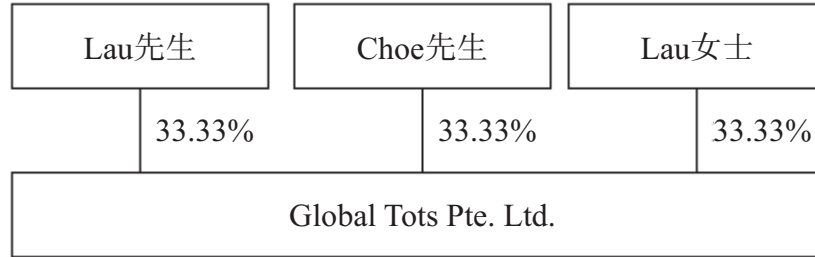
---

### 該等目標公司的股權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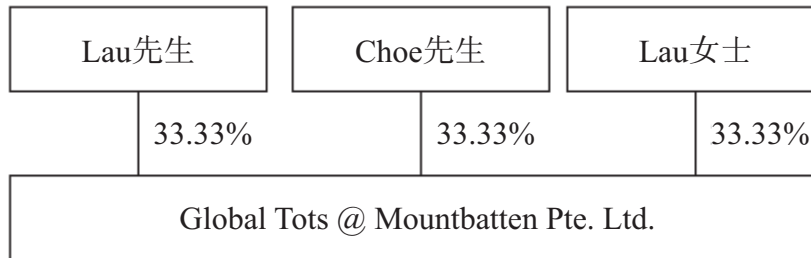
下文載列該等目標公司(i)於買賣協議日期；及(ii)緊隨完成後的股權架構：

(i) 於買賣協議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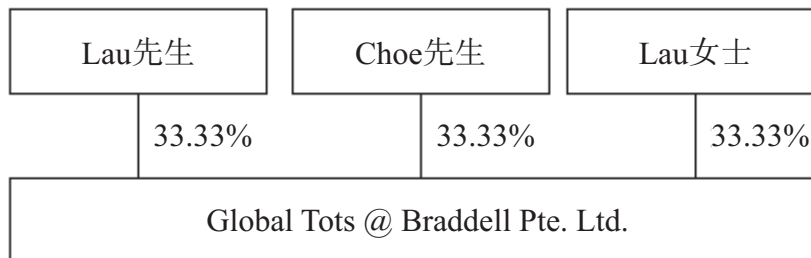
***Global Tots Pte. Ltd.***



***Global Tots @ Mountbatten Pte. L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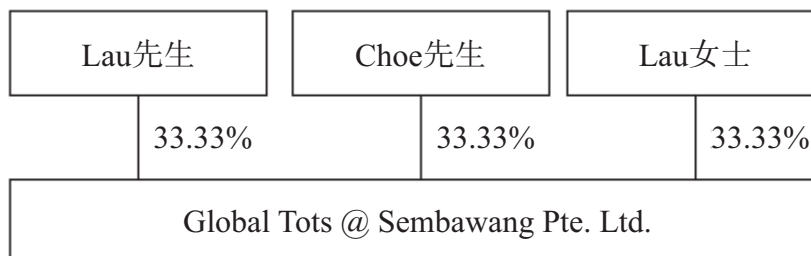


***Global Tots @ Braddell Pte. L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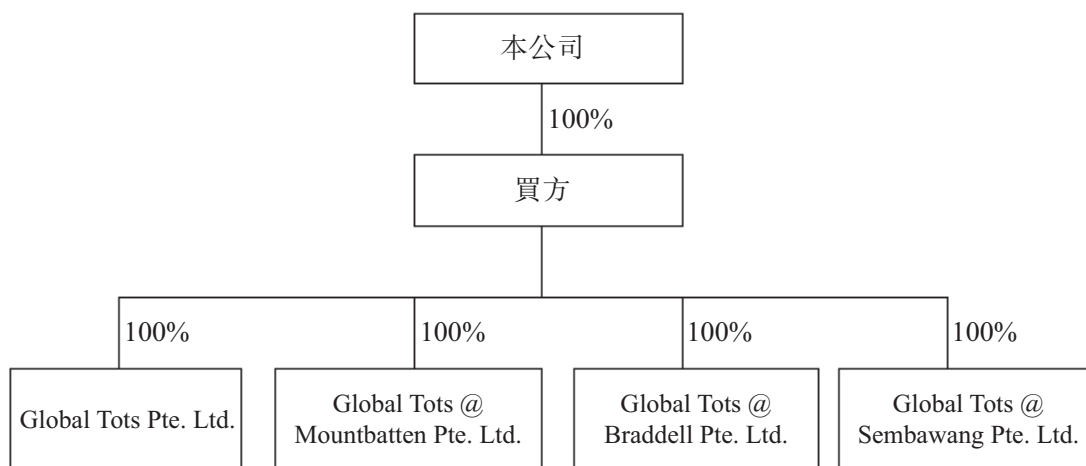
## 董事會函件

### *Global Tots @ Sembawang Pte. Ltd.*



註：上表所載的百分比數據均已約整至小數點後兩位，原因為各該等賣方擁有各該等目標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三分之一。

### (ii) 緊隨完成後



待完成後及視乎審核而定，該等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該等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將綜合入賬至本集團賬目。

###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i)於香港從事爵士舞及芭蕾舞以及流行音樂舞蹈業務；(ii)在香港及新加坡經營幼稚園及幼兒學前教育業務；(iii)提供吞嚥及言語治療；(iv)提供攝影服務；以及(v)在澳洲為成人提供英語學習課程及國家認可的幼兒教育及照顧職業教育及培訓課程。

---

## 董事會函件

---

本集團一直積極物色適當投資良機，以拓展其業務範疇及多元化其於兒童教育行業的現有業務。由於該等目標公司提供日間託管及教育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為幼兒及兒童設計及舉辦教育及進修課程以及提供日間託管服務)，董事認為收購事項符合本集團於新加坡發展及拓展兒童教育中心市場的業務策略。鑒於(i)現時本集團於新加坡市場發展幼兒業務並推廣及將舞蹈課程融入託兒服務的業務計劃；及(ii)本集團最近就託兒中心營運及管理而收購的資產(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所公佈)，預期本集團於完成後將進一步拓展新加坡市場並提高其於新加坡兒童教育行業的市場份額，而這有助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競爭力及盈利能力。

此外，本公司得悉該等賣方自二零一四年起已穩步擴充業務。有鑑於本集團近年在新加坡兒童教育界的經驗及觀察，新加坡對優質教育的需求殷切，董事相信當地的幼兒及兒童託管行業擁有龐大潛力。該等目標公司仍可吸納更多學生報讀，亦可擴充現有課程。本公司認為該等目標公司的未來業務發展潛力優越。

鑒於以上所述，董事認為買賣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而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GEM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收購事項涉及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第19章)超過25%但低於100%，故收購事項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06(3)條構成一項主要交易，並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取得股東批准的規定。由於概無股東於收購事項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而賣方或其聯繫人並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有任何股份，故概無股東須於批准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七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九龍塘劍橋道6號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2頁。

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將按股數表決方式就所提呈普通決議案進行表決。任何於收購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的股東及其聯繫人須根據GEM上市規則就批准有關事項的決議案放棄表決。

---

## 董事會函件

---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普通決議案放棄表決。

隨本通函附奉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敬請將代表委任表格按印備的指示填妥，並盡快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惟無論如何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論。

###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買賣協議的條款(包括代價)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有關買賣協議的決議案。

### 其他資料

敬請閣下垂注本通函各附錄所載其他資料。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完成須待買賣協議所載之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視乎情況而定)後，方可落實，且完成未必會落實。因此，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SD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趙家樂  
謹啟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



## 1. 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資料已於以下文件披露，該等文件已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sdm.hk](http://www.sdm.hk))。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第2至26頁，有關報告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刊登。另請瀏覽以下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的快速連結：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gem/2019/0814/gln20190814121.pdf>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載於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年報第47至141頁，該年報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刊登。另請瀏覽以下二零一八年年報的快速連結：

<http://www3.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GEM/2019/0329/GLN20190329055.pdf>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第44至111頁，該年報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刊登。另請瀏覽以下二零一七年年報的快速連結：

<http://www3.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GEM/2018/0329/GLN20180329189.pdf>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載於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年報第43至95頁，該年報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刊登。另請瀏覽以下二零一六年年報的快速連結：

<http://www3.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GEM/2017/0330/GLN20170330299.pdf>

## 2. 本集團的債務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即通函刊發前就本債務報表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經擴大集團擁有未償債務約437.6百萬港元，其中包括：

- (i) 無抵押公司債券約50百萬港元；
- (ii) 已抵押可換股票據約3.0百萬美元(相當於約23.4百萬港元)；
- (iii) 已抵押可換股票據約25.0百萬美元(相當於約195.0百萬港元)；
- (iv) 來自財務機構的已抵押借款約0.6百萬港元；
- (v) 已抵押銀行借款約4.8百萬港元；
- (vi) 應付該等賣方的無抵押款項約2.8百萬新加坡元(相當於約16.2百萬港元)；及
- (vii) 租賃負債約147.6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的租賃負債來自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除上述者或本文另有披露者外，以及除集團內公司間負債及一般貿易應付款項外，經擴大集團並無已發行及未償或同意將予發行的任何債務證券、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承兌債務負債或承兌信貸、債權證、按揭、抵押、租購或融資租賃承諾、擔保或或然負債。

## 3. 營運資金

考慮到收購事項及經擴大集團的可用財務資源(包括內部產生資金)，董事認為除非出現不可預見的情況，否則經擴大集團有充足的可用營運資金，以滿足其自本通函日期起計未來至少12個月的需要。

## 4. 重大不利變動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內容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預期虧損的盈利警告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的第一季度業績公告(「**第一季度業績公告**」)。誠如第一季度業績公告所披露，儘管幼兒教育業務所貢獻的收益錄得增長，惟由於法律及專業費用、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所收購的無形資產攤銷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員工成本增加，導致本集團的虧損淨額增加。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已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 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收購的業務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四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三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的通函中所披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四日，本公司（作為擔保人）、Australian Apex Education Pty Ltd（其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及MEGT (Australia) Ltd（作為賣方）訂立該等買賣協議（由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的修訂契據作出補充），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收購Ability Education Pte. Ltd.（「**Ability Education**」）及Childrens Services Education Pte. Ltd.（「**Childrens Services**」）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7,600,000澳元，已按下列方式清償：

- (i) 就Ability Education而言，淨代價將根據以下公式計算：

$$\text{淨代價} = \text{總代價} + \text{目標營運資金（可予調整）}$$

總代價為4,560,000澳元，而Ability Education的目標營運資金為淨負債4,522,135澳元。因此，淨代價約為37,865澳元。

買方應按以下方式以現金償付淨代價：

- (a) 買方向託管賬戶支付訂金100,000澳元；及
- (b) 買方於完成收購Ability Education時向賣方支付餘款，惟可按其調整金額就Ability Education目標營運資金予以調整。

(ii) 就 Childrens Services 而言，淨代價將根據以下公式計算：

$$\text{淨代價} = \text{總代價} + \text{目標營運資金 (可予調整)}$$

總代價為 3,040,000 澳元，而 Childrens Services 的目標營運資金為淨負債 1,222,259 澳元。因此，淨代價約為 1,817,741 澳元。

買方應按以下方式以現金償付淨代價：

- (a) 買方向託管賬戶支付訂金 100,000 澳元；及
- (b) 買方於完成收購 Childrens Services 時向賣方支付餘款，惟可按其調整金額就 Childrens Services 目標營運資金予以調整。

Ability Education 及 Childrens Services 的收購分別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二日完成。有關 Ability Education 及 Childrens Services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財務資料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的通函(由第 II-1 至 II-39 頁及第 III-1 至 III-35 頁)中，該通函已刊登在聯交所網站(<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gem/2019/0902/gln20190902057.pdf>)。

應付董事的薪酬及董事應收的實物利益的總額並不會因該收購事項而有所改變。

## 6. 本集團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下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以下所載資料主要分別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年報以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旨在提供有關本集團於所述期間內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進一步資料。

**A.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在香港從事爵士及芭蕾以及流行音樂學院業務，以及在香港及新加坡從事學前教育業務。

香港兒童舞蹈機構行業競爭激烈。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香港經營二十三間舞蹈中心以及開發新課程及改善課程以應對市場趨勢變動，藉此繼續維持及吸引學生報讀本集團的課程，以擴展本集團舞蹈學院業務的覆蓋範圍及有效地將課程推銷予更廣泛的學生。本公司無意出售、縮減及／或終止舞蹈學院業務。

本集團已實施改善本集團現時運營的策略，即透過與 Chatsworth (其於新加坡在「Chatsworth」品牌下經營國際幼稚園、小學及初中逾20年) 合作於香港開展幼稚園業務。同時，本公司亦已加快其在海外幼兒教育市場的擴張，以多元化及進一步擴闊其收入來源。本集團將審慎投資，考慮所有潛在的併購機會或與強大潛在夥伴的合作，從而盡可能為股東創造長遠的回報。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i)於香港經營二十三間舞蹈中心；(ii)於香港經營一間幼稚園；(iii)於新加坡經營六間幼稚園及／或學前機構；及(iv)於香港經營一間提供吞嚥及言語治療的治療中心。

**財務回顧****舞蹈學院業務**

舞蹈學院業務的收益主要源於自營舞蹈中心向學生提供的初級課程、澳洲聯邦舞蹈教師協會爵士舞課程及英國皇家舞蹈學院芭蕾舞課程等課程。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舞蹈學院業務貢獻收益約29,300,000港元，較相應期間的收益約28,900,000港元增加約1.4%。

**幼兒教育業務**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完成在香港成立幼稚園及在新加坡收購六間幼稚園後開展幼兒教育業務。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幼兒教育業務錄得收益約14,600,000港元及分部虧損約5,100,000港元，乃由於(i)香港幼稚園的首個

課程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方始展開；及(ii)本集團僅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完成收購新加坡幼稚園。

#### 其他

其他分部的收益指來自於香港經營提供吞嚙及言語治療以及提供兒童攝影服務的收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9,100,000港元及來自有關分部的分部利潤約2,300,000港元。

####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000,000港元增加約46.5%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300,000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增加約6,200,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5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其他營運開支增加。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本架構及庫務政策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銀行提供的銀行融資撥付其營運。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合共約為186,2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5,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約為2,4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按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界定)約為2.51倍，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22倍。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35,410,000港元，分為354,100,000股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賬面值約為264,900,000港元入賬列作非流動負債的未償還公司債券。

本集團就其庫務政策採取穩健方針。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應收關連方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鑑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使然，經考慮相關財務機構的信貸質素及財務實力，加上有關機構並無延遲或拖欠償付款項記錄，故董事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管理層認為，向本集團關連方收回款項不存在問題。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乃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銀行。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應付其資金需求。

####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相關對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若干以人民幣（「人民幣」）、美元（「美元」）、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及澳元計值並已兌換為外幣的銀行存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可能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面對若干外匯風險，惟預期日後貨幣波動不會導致重大營運困難或流動資金問題。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監察外匯狀況，並會於情況有變時考慮採取適當行動。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除短期投資（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約32,400,000港元外，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建議收購事項外，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 **或有負債及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及資本承擔。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為其未償還證券保證金賬戶結餘抵押其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3,800,000港元。

### 僱員及薪酬政策

隨著附屬公司及舞蹈中心的數量增加，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34,4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6,700,000港元)。薪酬乃參照市場條款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向傑出表現員工發放年末酌情花紅，以吸引及留聘對本集團有所貢獻的合資格僱員。除基本薪酬外，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本集團亦視乎業績及個人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 B.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在香港從事爵士及芭蕾舞以及流行音樂學院業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兒童舞蹈機構行業競爭激烈。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香港經營二十三間舞蹈中心以及開發新課程及改善課程以應對市場趨勢變動，藉此繼續維持及吸引學生報讀本集團的課程，以擴展本集團舞蹈學院業務的覆蓋範圍及有效地將課程推銷予更廣泛的學生。本公司無意出售、縮減及／或終止舞蹈學院業務。

本集團已實施改善本集團現時運營的策略，即透過與Chatsworth(其於新加坡在「Chatsworth」品牌下經營國際幼稚園、小學及初中逾20年)合作於香港開展幼稚園業務。

同時，本公司亦將加快其在海外市場的擴張，以多元化及進一步擴闊其收入來源。本集團將審慎投資，考慮所有潛在的併購機會或與強大潛在夥伴的合作，從而盡可能為股東創造長遠的回報。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隨著於香港成立幼稚園及收購多間附屬公司已完成(詳情請見下文「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一節)，本集團已(i)開展幼兒教育業務；及(ii)開始於香港經營提供吞嚥及言語治療以及提供兒童攝影服務。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i)於香港經營二十三間舞蹈中心；(ii)於香港經營一間幼稚園；(iii)於新加坡經營六間幼稚園及／或學前機構；及(iv)於香港經營一間提供吞嚥及言語治療的治療中心。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隨著收購多間附屬公司已完成(詳情請見下文「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一節)，本集團有三個經營分部，即(i)舞蹈學院業務；(ii)幼兒教育業務；及(iii)其他經營分部包括於香港經營提供吞嚥及言語治療以及提供兒童攝影服務。

#### 舞蹈學院業務

舞蹈學院業務的收益主要源於自營舞蹈中心向學生提供的初級課程、澳洲聯邦舞蹈教師協會爵士舞課程及英國皇家舞蹈學院芭蕾舞課程等課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舞蹈學院業務貢獻收益約61,700,000港元，較相應年度的收益約64,300,000港元減少約4.0%，此乃主要由於上文所述競爭愈見激烈所致。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舞蹈學院業務錄得虧損約14,700,000港元。

#### 幼兒教育業務

於在香港成立幼稚園及如上文所述在新加坡收購六間幼稚園完成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開展幼兒教育業務並錄得收益約9,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幼兒教育業務錄得虧損約13,200,000港元，乃由於(i)香港幼稚園錄得虧損約10,000,000港元，原因是首個課程將僅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展開；(ii)本集團僅於本年度完成收購新加坡幼稚園，有關詳情於下文「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一節披露；及(iii)交易成本包括但不限於上述收購的法律及專業費用約2,600,000港元。

### 其他

其他分部的收益指來自於香港經營提供吞嚙及言語治療以及提供兒童攝影服務的收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5,300,000港元及來自有關分部的分部利潤約1,700,000港元。

###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400,000港元輕微增加約22%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700,000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53,5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25,700,000港元。虧損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一八年的一次性非經營成本所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準則，二零一八年度已計及就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變動減值虧損15,2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亦已計及收購本地及海外附屬公司的法律及專業費用5,300,000港元以及政府豁免土地用途的牌照費2,500,000港元。此等一次性開支乃於收購附屬公司及擴大國際學前機構市場業務時產生。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本架構及庫務政策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銀行提供的銀行融資撥付其營運。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合共約為55,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33,8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約為3,0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按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界定)約為1.22倍，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3.5倍。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35,410,000港元，分為354,100,000股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賬面值約為69,2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無)的未償還公司債券。公司債券(每張債券的面值為1,000,000港元)

按年利率5厘計息，並將於發行日期起計第二週年當日到期。Wealthy Together Limited就償還債券提供擔保，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趙家樂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本集團就其庫務政策採取穩健方針。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應收關連方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鑑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使然，經考慮相關財務機構的信貸質素及財務實力，加上有關機構並無延遲或拖欠償付款項記錄，故董事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管理層認為，向本集團關連方收回款項不存在問題。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乃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銀行。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應付其資金需求。

####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相關對沖**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若干以人民幣（「人民幣」）、美元（「美元」）、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及澳元計值並已兌換為外幣的銀行存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可能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面對若干外匯風險，惟預期日後貨幣波動不會導致重大營運困難或流動資金問題。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監察外匯狀況，並會於情況有變時考慮採取適當行動。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持作買賣投資約3,600,000港元外，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進行以下重大收購及出售。

#### **收購Global Win集團**

根據本公司與執行董事趙家樂先生及非執行董事秦藁博士（統稱「Global Win賣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的買賣協議及其後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的補充協議（統稱「Global Win買賣協議」），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收購Global Win的全部已發行

股本，總代價為32,000,000港元，將以向各Global Win賣方按彼等各自於Global Win的股權比例發行8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的方式償付。Global Win的主要資產為其於全資附屬公司香港言語及吞嚙治療有限公司（「香港言語」）及Stage Photography Company Limited（「Stage Photography」）的投資。香港言語從事提供吞嚙及言語治療。Stage Photography從事提供兒童攝影服務。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的通函。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完成收購後，Global Win集團的財務業績已綜合入賬至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並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貢獻收益及純利分別約5,300,000港元及1,700,000港元。

#### 收購Columbia集團

根據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的買賣協議（「Columbia買賣協議」），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日收購Columbia Academy Pte. Limited. 及Columbia Junior Academy Pte. Limited.（兩者均為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統稱「Columbia集團」）的已發行股本90%，總現金代價為2,059,000新加坡元。Columbia集團主要在新加坡以「Columbia Academy」為品牌經營兩間學前機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日完成收購後，Columbia集團的財務業績已綜合入賬至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並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貢獻收益及純利分別約4,900,000港元及500,000港元。

#### 收購Tinkerland

根據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三日的買賣協議（「Tinkerland買賣協議」），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日收購Tinkerland Private Limited（「Tinkerland」，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的已發行股本90%，總現金代價為1,890,000新加坡元。Tinkerland主要在新加坡經營一間學前機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三日的公告。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日完成收購後，Tinkerland的財務業績已綜合入賬至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並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貢獻收益及純利分別約1,600,000港元及200,000港元。

### 收購Happy Family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Happy Family** 買賣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附屬公司有條件同意購買有關目前由賣方經營及管理的幼兒中心業務（「**Happy Family** 業務」）的若干資產，總現金代價為1,250,000新加坡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的公告。收購Happy Family業務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完成。

### 收購BTT集團

根據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三名獨立第三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二日的買賣協議，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二日收購Between Two Trees Pte. Limited. 及 The Lighthouse Keepers Pte. Limited.（兩者均為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統稱「**BTT** 集團」）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總現金代價為1,350,000新加坡元。BTT集團主要在新加坡經營一間學前機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二日的公告。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二日完成收購後，BTT集團的財務業績已綜合入賬至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並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貢獻收益及純利分別約1,000,000港元及100,000港元。

### 出售貴都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一日，本集團出售貴都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7,200,000港元。

### 或有負債及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惟以下情況除外：

- (i)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諾分別向其附屬公司廣州德理隆商務服務有限公司（「**廣州德理隆**」）及廣州樂動心弦文化發展有限公司注入註冊資本人民幣3,00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000,000元）；及

- (ii) 根據Columbia買賣協議及Tinkerland買賣協議，本集團承諾收購Columbia集團及Tinkerland的餘下股權，總現金代價為324,000新加坡元；及
- (iii) 根據Happy Family買賣協議，本集團承諾收購Happy Family業務，代價為1,250,000新加坡元。直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向Happy Family賣方支付575,000新加坡元。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其未償還證券保證金賬戶結餘抵押其持作買賣投資3,600,000港元。

### **僱員及薪酬政策**

隨著附屬公司的數量增加，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38,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26,200,000港元)。薪酬乃參照市場條款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向傑出表現員工發放年末酌情花紅，以吸引及留聘對本集團有所貢獻的合資格僱員。除基本薪酬外，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本集團亦視乎業績及個人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C.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務回顧**

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在香港及中國從事爵士及芭蕾舞以及流行音樂學院業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香港兒童舞蹈機構行業競爭激烈，本集團開辦新課程及改善課程以應對市場趨勢變動，藉此繼續維持及吸引學生報讀本集團的課程，以擴展本集團的覆蓋範圍及有效地將課程推銷予更廣泛的學生。

本集團決定實施改善本集團現時運營的新策略，即透過與Chatsworth（其於新加坡在「Chatsworth」品牌下經營國際幼稚園、小學及初中逾20年）合作於香港開展幼稚園業務。

同時，本公司亦將加快其在海外市場的擴張，以多元化及進一步擴闊其收入來源。本集團將審慎投資，考慮所有潛在的併購機會或與強大潛在夥伴的合作，從而盡可能為股東創造長遠的回報。

**財務回顧**

收益主要源於自營舞蹈中心向學生提供的初級課程、澳洲聯邦舞蹈教師協會爵士舞課程及英國皇家舞蹈學院芭蕾舞課程等課程。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64,300,000港元，較相應年度收益約61,700,000港元增加約4.3%。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總收益並無重大變動。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主要源於提供初級課程所產生收益約30,4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29,7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47.2%（二零一六年：約48.1%）。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澳洲聯邦舞蹈教師協會爵士舞課程及英國皇家舞蹈學院芭蕾舞課程分別產生收益約21,1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9,400,000港元）及3,7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3,7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分別約32.8%（二零一六年：約31.4%）及約5.8%（二零一六年：約6.0%）。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400,000港元增加約23.8%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400,000港元。

本集團的租金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2,100,000港元增加約15%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5,4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所租賃舞蹈中心及其總辦事處的租金開支增加。

員工成本主要包括支付予董事、導師、教學助理、銷售及營銷員工、操作人員及行政人員的薪金、績效花紅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員工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4,700,000港元增加約6.1%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6,200,000港元。

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3,800,000港元增加約17.3%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7,900,000港元，主要由於因持續履約而產生額外專業費用、諮詢費及信用卡返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25,7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0,400,000港元)。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現一次性非經營成本所致，包括(i)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及(ii)商譽、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合營企業款項的減值虧損。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本架構及庫務政策**

年內，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銀行提供的銀行融資撥付其營運。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合共約為133,8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22,3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按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界定)約為3.3倍，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0.99倍。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按總銀行借款、向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售出認沽期權所產生的責任及其他應付款項除權益總額乘100%計算)約為122.1%(二零一六年：約4.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35,410,000港元，分為354,100,000股股份。

本集團就其庫務政策採取穩健方針。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租賃按金、應收關連方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鑑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使然，經考慮相關財務機構的信貸質素及財務實力，加上有關機構並無延遲或拖欠償付款項記錄，故董事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管理層考慮交易對手的財務實力後認為，租賃按金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管理層認為，向本集團關連方收回款項不存在問題。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乃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銀行。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應付其資金需求。

####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相關對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若干以人民幣計值並已兌換為外幣的銀行存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以及可供出售投資，可能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面對若干外匯風險，惟預期日後貨幣波動不會導致重大營運困難或流動資金問題。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監察外匯狀況，並會於情況有變時考慮採取適當行動。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存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以及可供出售投資分別約為43,4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2,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500,000港元)及5,8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進行以下重大收購及出售。

#### **收購八爪魚集團**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本集團收購八爪魚集團有限公司(「八爪魚」)已發行股本的60%，代價以現金500,000港元並透過發行本公司2,400,000股新股份方

式支付。八爪魚及其附屬公司從事向中港兩地幼稚園提供課外活動及英語課程，並在中國營辦英語培訓中心。

#### 出售八爪魚集團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已以現金代價1,460,000港元出售於八爪魚60%的股權。

#### 或有負債及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惟以下情況除外：

- (i) 本集團承諾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廣州德理隆注資已註冊資本人民幣3,000,000元(2016年：無)；及
- (ii) 根據Global Win買賣協議，本公司同意購買香港言語及Stage Photography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32,000,000港元，方法為按照各Global Win賣方各自於香港言語及Stage Photography的股權比例向彼等發行8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購事項仍在進行，且尚未完成。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分別聘用123名全職僱員及91名兼職僱員(二零一六年：132名全職僱員及93名兼職僱員)。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6,2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24,700,000港元)。薪酬乃參照市場條款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向傑出表現員工發放年末酌情花紅，以吸引及留聘對本集團有所貢獻的合資格僱員。除基本薪酬外，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本集團亦視乎業績及個人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D.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務回顧**

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在香港及中國從事爵士及芭蕾舞以及流行音樂學院業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香港兒童舞蹈機構行業競爭激烈，本集團開發新課程及提升課程以應對市場趨勢變動，藉此繼續維持及吸引學生參加本集團的課程，以擴展本集團的覆蓋範圍及有效地將課程推銷予更廣泛的學生。

本集團已實施改善本集團現時運營的策略，即透過與Chatsworth（其於新加坡在「Chatsworth」品牌下經營國際幼稚園、小學及初中逾20年）合作於香港開展幼稚園業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於九龍塘成立一間新附屬公司，以籌備開展日間兒童托管中心、幼稚園及室內兒童主題「玩學」會所的營運。

同時，本公司亦將加快其在中國及海外市場的擴張，以多元化及進一步擴大其收入來源。本集團將審慎投資，考慮所有潛在的併購機會或與強大潛在夥伴的合作，從而盡可能為股東創造長遠的回報。

**財務回顧**

收益主要源於自營舞蹈中心向學生提供的初級課程、澳洲聯邦舞蹈教師協會爵士舞課程及英國皇家舞蹈學院芭蕾舞課程等課程。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61,700,000港元，較同年收益約56,300,000港元增加約9.6%。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總收益並無重大變動。

於回顧年度，收益主要源於提供初級課程，所產生收益約為29,7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29,4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48.1%（二零一五年：約52.2%）。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澳洲聯邦舞蹈教師協會爵士舞課程及英國皇家舞蹈學院芭蕾舞課程分別產生收益約19,4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17,000,000港元）及3,7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4,100,000港元），

佔本集團總收益分別約31.4% (二零一五年：約30.2%) 及約6.0% (二零一五年：約7.3%)。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200,000港元維持穩定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400,000港元。

由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開辦五間舞蹈中心，本集團的租金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9,400,000港元增加約13.9%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2,100,000港元，分別佔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34.5%及35.8%。

員工成本主要包括支付予董事、導師、教學助理、銷售及營銷員工、操作人員及行政人員的薪金及績效花紅以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由於二零一五年內開辦新舞蹈中心，員工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1,200,000港元增加約16.5%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4,700,000港元。

本集團的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1,200,000港元增加約12.3%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3,800,000港元，主要由於因持續履約而產生額外專業費用、諮詢費及信用卡返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0,4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4,500,000港元。該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新舞蹈中心於二零一五年的額外經營開支所致，反映於年內(i)租金開支；(ii)員工成本及(iii)其他經營開支的增加。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本架構及庫務政策**

年內，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銀行提供的銀行融資撥付其營運。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合共約為22,3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29,4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按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界定)約為0.99倍，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5倍。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按非交易性質的應付關連方款項除權益總額乘100%計算)約為11.5%(二零一五年：約5.5%)。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2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股股份。

本集團就其庫務政策採取穩健方針。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租賃按金、應收關連方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鑑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使然，經考慮相關財務機構的信貸質素及財務實力，加上有關機構並無延遲或拖欠償付款項記錄，故董事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管理層考慮交易對手的財務實力後認為，租賃按金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管理層認為，向本集團關連方收回款項不存在問題。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乃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銀行。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可應付其資金需求。

####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相關對沖**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若干以人民幣計值並已兌換為外幣的銀行存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以及可供出售投資，可能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面對若干外匯風險，惟預期日後貨幣波動不會導致重大營運困難或流動資金問題。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監察外匯狀況，並會於情況有變時考慮採取適當行動。上述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存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以及可供出售投資分別相當於約零(二零一五年：21,400,000港元)、5,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00,000港元)及零(二零一五年：10,100,000港元)。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九龍塘收購一間新公司，以籌備於二零一七年開展幼稚園業務。就開設該公司而產生的資本開支及其他初步投資總額約為1,200,000港元。

**或有負債及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一五年：無)。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惟以下情況除外：

- (i)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本集團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將收購八爪魚60%股權。收購事項的總代價包括現金500,000港元及本公司發行2,400,000股新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支付現金代價250,000港元，而餘下代價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視為資本承擔；及
- (ii) 根據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五日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就於廣州開展幼稚園業務訂立的合作協議，本集團的總投資成本為人民幣2,000,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人民幣1,100,000元，餘下的投資成本人民幣900,000元被視為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承擔。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分別聘用132名全職僱員及93名兼職僱員(二零一五年：120名全職僱員及111名兼職僱員)。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4,7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21,200,000港元)。薪酬乃參照市場條款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向傑出表現員工發放年末酌情花紅，以吸引及留聘對本集團有所貢獻的合資格僱員。除基本薪酬外，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本集團亦視乎業績及個人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 7. 收購本集團盈利及資產及負債的影響

完成後及視乎審核而定，該等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該等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將綜合入賬至本集團賬目。

誠如本通函「附錄三一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述，按本文為闡述收購事項影響所載的附註基準，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落實及完成的情況下，收購事項對本集團的財務影響如下：

- (a) 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總資產將由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約443.59百萬港元增加約26.61百萬港元(或約6.0%)至約470.20百萬港元；
- (b) 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總負債將由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約455.32百萬港元增加約27.68百萬港元(或約6.08%)至約483.0百萬港元；及
- (c) 本集團的經審核除稅後虧損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9.72百萬港元減少約0.08百萬港元(或約0.13%)至約\$59.64百萬港元。

## 8.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不時積極尋求新商機，以多元化發展其業務並提升本集團長遠發展潛力及股東價值。

為繼續擴大地域覆蓋，本集團日後將開設及／或收購更多舞蹈中心以加強我們在行業的領導地位。在毗鄰香港人口密集住宅區開設及／或收購更多中心，尤其是靠近學校網絡或本集團目前尚未設立舞蹈中心的私人住宅區。實行擴充計劃期間，若出現合適機會讓本集團得以即時受惠於既有客戶基礎，則本集團亦將考慮收購現有舞蹈中心。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實施改善本集團現時運營的策略，即透過收購從事運營日間兒童托管中心、幼稚園及室內兒童主題「玩學」會所。

同時，本公司亦將加快其在新加坡及海外市場的擴張，以進一步擴闊收入來源。本集團將審慎投資，考慮所有潛在的併購機會或與強大潛在夥伴的合作，從而盡可能為股東創造長遠的回報。

以下為獨立申報會計師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僅為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致SDM GROUP HOLDINGS LIMITED董事  
有關該等目標公司歷史財務資料之會計師報告**

**緒言**

吾等謹此就第II-1至II-47頁所載Global Tots Pte. Ltd.、Global Tots @ Braddell Pte. Ltd.、Global Tots @ Sembawang Pte. Ltd.及Global Tots @ Mountbatten Pte. Ltd.(以下統稱「該等目標公司」)之歷史財務資料作出報告，該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之該等目標公司合併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有關期間」)之該等目標公司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歷史財務資料」)。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之組成部分，乃為載入SDM Group Holdings Limited(「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有關建議收購該等目標公司100%已發行股本(「收購事項」)的主要交易的通函(「通函」)而編製。

**唯一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之責任**

該等目標公司之董事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之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真實公平反映情況之歷史財務資料，並負責該等目標公司之董事釐定屬必要之有關內部控制，以確保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貴公司董事須對載有該等目標公司歷史財務資料之通函之內容負責，而有關資料乃根據與貴公司會計政策大致相符之會計政策編製。



## 申報會計師之責任

吾等之責任為就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匯報。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投資通函報告委聘準則第200號「就投資通函內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開展工作。該準則規定吾等須遵守道德準則並計劃及開展吾等之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確認。

吾等之工作涉及實程序以獲取與歷史財務資料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憑證。所選之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於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申報會計師考慮有關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真實公平反映情況的歷史財務資料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於各種情況下均屬恰當的程序，惟並非為就實體內部控制之成效發表意見。吾等之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歷史財務資料之整體呈列。

吾等認為，吾等所獲得之憑證屬充分及恰當，可為吾等之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吾等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歷史財務資料真實公平地反映該等目標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以及該等目標公司於有關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 審閱追加期間之比較財務資料

吾等已審閱該等目標公司追加期間之比較財務資料，此等財務資料包括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解釋資料（「追加期間之比較財務資料」）。該等目標公司之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及呈列追加期間之比較財務資料。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吾等之審閱，對追加期間之比較財務資料作出結論。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包括向

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之主要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之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之範圍，因此不能令吾等取得吾等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的保證。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計意見。根據吾等之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就會計師報告而言，追加期間之比較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及3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須呈報之事項**

**調整**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概無對第II-4頁所界定之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吾等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1，當中列明該等目標公司概無就有關期間派付或宣派股息。

**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楊振宇

執業證書編號P05595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

## 該等目標公司之歷史財務資料

###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載列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組成部分之歷史財務資料。

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之該等目標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乃由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審核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相關財務報表**」)。

歷史財務資料以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新加坡元亦為該等目標公司之功能貨幣，且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新加坡千元**」)。

##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	2,095	2,937	3,588	2,703	2,661
其他收入	6	280	350	506	388	385
折舊		(86)	(136)	(131)	(99)	(552)
租賃開支		(366)	(607)	(696)	(522)	—
攤銷		—	(21)	(21)	(21)	—
員工成本		(1,195)	(1,874)	(2,305)	(1,735)	(1,788)
廣告及促銷開支		(19)	(52)	(39)	(32)	(20)
其他開支		(281)	(557)	(677)	(510)	(445)
融資成本	7	(10)	(15)	(12)	(9)	(126)
<b>除稅前溢利</b>	9	418	25	213	163	115
所得稅開支	8	(24)	(17)	(15)	(14)	(19)
<b>年內／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b>		<b>394</b>	<b>8</b>	<b>198</b>	<b>149</b>	<b>96</b>

## 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新加坡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34	252	168	96
使用權資產	14	—	—	—	2,288
無形資產	15	—	21	—	—
商譽	16	—	697	697	697
租賃按金	17	138	177	178	134
		<u>272</u>	<u>1,147</u>	<u>1,043</u>	<u>3,215</u>
<b>流動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7	77	77	79	60
應收董事款項	21	717	115	499	326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	363	251	279	682
		<u>1,157</u>	<u>443</u>	<u>857</u>	<u>1,068</u>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	331	451	472	520
遞延收入	20	167	247	291	290
銀行借款	24	275	220	262	203
應付稅款		8	5	17	25
租賃負債	25	—	—	—	572
		<u>781</u>	<u>923</u>	<u>1,042</u>	<u>1,610</u>
<b>流動資產／(負債)淨額</b>		<u>376</u>	<u>(480)</u>	<u>(185)</u>	<u>(542)</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648</u>	<u>667</u>	<u>858</u>	<u>2,673</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23	17	28	21	12
租賃負債	25	—	—	—	1,728
		<u>17</u>	<u>28</u>	<u>21</u>	<u>1,740</u>
<b>資產淨額</b>		<u><u>631</u></u>	<u><u>639</u></u>	<u><u>837</u></u>	<u><u>933</u></u>
<b>資本及儲備</b>					
合併股本	22	1,440	1,440	1,440	1,440
累計虧損		<u>(809)</u>	<u>(801)</u>	<u>(603)</u>	<u>(507)</u>
<b>權益總額</b>		<u><u>631</u></u>	<u><u>639</u></u>	<u><u>837</u></u>	<u><u>933</u></u>

## 合併權益變動表

	股本 新加坡千元	累計虧損 新加坡千元	權益總額 新加坡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260	(1,203)	57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394	394
發行股份	180	—	18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440	(809)	631
年內溢利及全面開支總額	—	8	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440	(801)	639
年內溢利及全面開支總額	—	198	19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440	(603)	837
期內溢利及全面開支總額	—	96	96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1,440	(507)	933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440	(801)	639
期內溢利及全面開支總額	—	149	149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440	(652)	788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溢利	418	25	213	163	115
經調整：					
折舊	86	136	131	99	552
攤銷	—	21	21	21	—
融資成本	10	15	12	9	126
	<u>514</u>	<u>197</u>	<u>377</u>	<u>292</u>	<u>793</u>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					
現金流量	514	197	377	292	793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增加)/減少	(55)	(39)	(3)	(103)	19
應收董事款項					
(增加)/減少	(861)	602	(384)	(201)	173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增加/(減少)	55	120	21	(14)	48
遞延收入/合約負債					
增加/(減少)	43	80	44	46	(1)
	<u>(304)</u>	<u>960</u>	<u>55</u>	<u>20</u>	<u>1,032</u>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304)	960	55	20	1,032
已付所得稅	(4)	(9)	(10)	(10)	(20)
	<u>(308)</u>	<u>951</u>	<u>45</u>	<u>10</u>	<u>1,012</u>
<b>經營活動(所用)/所得</b>					
<b>現金淨額</b>	<b>(308)</b>	<b>951</b>	<b>45</b>	<b>10</b>	<b>1,012</b>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b>投資活動</b>					
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83)	(243)	(47)	(42)	(17)
收購業務付款	—	(750)	—	—	—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b>	<b>(83)</b>	<b>(993)</b>	<b>(47)</b>	<b>(42)</b>	<b>(17)</b>
<b>融資活動</b>					
已付利息	(10)	(15)	(12)	(9)	(11)
新造銀行借款	300	—	101	—	—
償還銀行借款	(25)	(55)	(59)	(44)	(59)
償還租賃負債	—	—	—	—	(522)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80	—	—	—	—
<b>融資活動所得(所用)</b>					
<b>現金淨額</b>	<b>445</b>	<b>(70)</b>	<b>30</b>	<b>(53)</b>	<b>(592)</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增加/(減少)淨額</b>	<b>54</b>	<b>(112)</b>	<b>28</b>	<b>(85)</b>	<b>403</b>
<b>年初/期初現金及</b>					
<b>現金等價物</b>	<b>309</b>	<b>363</b>	<b>251</b>	<b>251</b>	<b>279</b>
<b>年末/期末現金及</b>					
<b>現金等價物</b>	<b>363</b>	<b>251</b>	<b>279</b>	<b>166</b>	<b>682</b>



##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及呈列基準

#### 1.1 一般資料

Global Tots Pte. Ltd.、Global Tots @ Braddell Pte. Ltd.、Global Tots @ Sembawang Pte. Ltd. 及 Global Tots @ Mountbatten Pte. Ltd. 為分別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四日、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於新加坡註冊成立及存冊的有限公司，財政年度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於有關期間，該等目標公司由 Lau Tse Kit 先生（「LTK」）、Choe Peng Meng 先生（「CPM」）及 Lau Shih-Venn, Vivienne 女士（「LSVV」）三名股東全資及共同擁有，而彼等亦為該等目標公司的股東。

Global Tots Pte. Ltd. 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為 3 Jalan Hitam Manis, Chip Bee Gardens, Singapore 278418。

Global Tots @ Braddell Pte. Ltd. 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為 6 Muswell Hill, Singapore 358421。

Global Tots @ Sembawang Pte. Ltd. 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為 579 Sembawang Place, Goldwood Gardens, Singapore 758427。

Global Tots @ Mountbatten Pte. Ltd. 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為 3 Jalan Hitam Manis, Chip Bee Gardens, Singapore 278418 及 5A Crescent Road, Singapore 439291。

該等目標公司主要於新加坡從事提供幼兒教育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

歷史財務資料以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與該等目標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 1.2 編製及呈列基準

於有關期間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包括組成該等目標公司的實體的合併業績及現金流量，猶如其於有關間期或各別公司自其註冊成立日期起（以較短者為準）構成一個單一呈報單位。

編製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時，已將組成該等目標公司的實體的資產及負債呈列為猶如其於該等日期構成一個單一呈報單位。

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附註 3 所載的會計政策編製，有關政策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致。此外，歷史財務資料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鑒於該等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為542,000新加坡元，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該等目標公司的董事已仔細考慮該等目標公司的未來流動資金。該等目標公司的董事已考慮該等目標公司自報告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估計現金流量，有關現金流量讓該等目標公司於可見將來在其財務責任到期時能完全履行有關責任。因此，該等目標公司的董事認為，該等目標公司具備充足營運資金以撥付其營運，而歷史財務資料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附註3所載的會計政策編製，有關政策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致。此外，歷史財務資料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第622章)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就編製及呈列於有關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而言，該等目標公司已一致應用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其修訂及詮釋，有關準則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於整個有關期間內有效，惟該等目標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及相關修訂」以及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除外。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收益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的會計政策變動分別詳載於下文附註2.1、附註2.2及附註2.3。

###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該等目標公司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該等目標公司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首次應用該準則之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累計虧損(或權益其他部分，倘適用)中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該等目標公司已選擇僅將該準則追溯應用於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的合約。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可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以及相關詮釋編製的比較資料進行比較。

該等目標公司確認產生自客戶合約的來自幼兒教育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的收益。

有關該等目標公司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產生的履約責任及會計政策分別於附註3及附註5披露。

除就該等目標公司的收益交易提供更廣泛的披露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該等目標公司的財務狀況及／或財務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 2.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該等目標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的有關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處理引入新規定。

該等目標公司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而並無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有關規定。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期初累計虧損及權益的其他部分確認，而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故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用作比較。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的會計政策於附註3披露。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

該等目標公司的董事已根據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存在的事實及情況審閱及評估該等目標公司於當日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認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無對該等目標公司的合併財務狀況表造成重大影響。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該等目標公司的董事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使用毋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資料檢視並評估該等目標公司的現有金融資產有否出現減值，並認為概無重大財務影響，因此並無對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累計虧損所作的調整作出確認。

## 2.3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造成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造成的影響概要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該等目標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 租賃的定義

該等目標公司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並無對先前未有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該等目標公司並無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對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該等目標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規定應用租賃定義以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作為承租人

該等目標公司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累計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該等目標公司透過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ii)號過渡，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其金額相等於經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調整的相關租賃負債。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累計收益確認，而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於過渡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經修訂追溯法時，該等目標公司已在適用於各別租賃合約的情況下按個別租賃對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
- ii. 對在相似經濟環境下就相似類別相關資產具有相似餘下租期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折現率。具體而言，若干位於新加坡的物業的租賃的折現率按組合基準釐定。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的租賃負債時，該等目標公司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該等目標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相關該等目標公司所應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為6.25%。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新加坡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1,171
加：產生自現有租賃的租賃修訂的租賃負債(附註)	2,004
	3,175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所確認有關經營租賃按相關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租賃負債	2,707
分析為：	
流動	547
非流動	2,160
	2,707

附註：該等目標公司透過訂立於首次應用日期開始的新租賃合約續租若干物業，該等新合約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以現有租賃的租賃修訂入賬。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自用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包括以下項目：

	附註	使用權資產 新加坡千元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所確認有關經營租賃的使用權資產		2,707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調整租賃按金	(a)	44
		<u>2,751</u>

- (a)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該等目標公司將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視為按金項下適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租賃項下的權利及義務。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付款的定義，該等按金並非有關相關資產的使用權的付款，並予以調整以反映過渡時的折現影響。因此，44,000新加坡元已調整至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及使用權資產。

以下為對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金額所作的調整。未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不計入在內。

	先前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呈報的賬面值 新加坡千元	調整 新加坡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的賬面值 新加坡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使用權資產	—	2,751	2,751
租賃按金	178	(44)	134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	(547)	(547)
<b>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	(2,160)	(2,160)
		<u>          </u>	<u>          </u>

附註：就呈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現金流量而言，變動已根據上文所披露的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期初合併財務狀況表計算。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報告日期，該等目標公司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及新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 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要性的定義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有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該等目標公司的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在可預見將來將不會對該等目標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3. 主要會計政策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編製，其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外，歷史財務資料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歷史財務資料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以交換貨品及服務時給予代價的公平值為基準。

公平值指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收取或轉讓負債將支付的價格，而不論價格乃可直接觀察或按其他估值方法估計。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若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考慮該資產或負債的特點，則該等目標公司會考慮該等特點。公平值於歷史財務資料作計量及／或披露乃按此基準釐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範圍內的股份付款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值相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其對整體公平值計量的重要性，公平值計量分為第一、第二或第三層如下：

- 第一層輸入數據指實體可於計量日期得出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輸入數據指第一級所包括報價以外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及
- 第三層輸入數據指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轉讓的代價按公平值計量，即按該等目標公司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轉讓的資產、所產生的負債及該等目標公司於交換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發行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和計算。與收購有關的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

於收購日期，已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已承擔的負債按其公平值確認，惟下列項目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的股份付款安排或為取代被收購方股份付款安排而訂立的該等目標公司股份付款安排有關的負債或股本工具，於收購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計量；及
-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別)根據該準則計量。

商譽以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所佔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本權益(如有)的公平值總和超出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已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額差額計量。倘經重新評估後，已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已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額超出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所佔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所持被收購方權益(如有)的公平值總和，則超出部分即時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該等目標公司履行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即當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倘滿足下列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而收益確認會參考一段時間內已完成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進行確認：

- 客戶於該等目標公司履約時同時收取及消耗該等目標公司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該等目標公司的履約創建及增強客戶於該等目標公司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該等目標公司的履約未創建對該等目標公司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該等目標公司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否則，收益會於客戶取得明確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在某一時間點確認。

合約資產指該等目標公司就向客戶換取該等目標公司已轉讓的商品或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評估減值。相反，應收款項指該等目標公司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只需待時間過去代價即須到期支付。

合約負債指該等目標公司因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到期收取的代價)，而須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責任。

與同一合約有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以淨額入賬及呈列。

#### **隨時間確認收益：計量完全履行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

完全履行履約責任的進度乃根據產量法計量，即透過直接計量迄今已轉讓予客戶的貨品或服務價值，相對合約下承諾提供的餘下貨品或服務價值確認收益，該方法最能反映該等目標公司於轉移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方面的履約情況。

#### **收益確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即正常業務過程中所出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應收款項經扣除折讓的款項。

收益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將有可能流入該等目標公司及各項該等目標公司業務的指定條件得以達成時確認收益。

#### **借款成本**

非直接由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而產生的所有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 **政府補助**

在合理肯定該等目標公司將遵守政府補助及資助的附帶條件並將取得補助前，政府補助及資助不予確認。

應收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作為給予該等目標公司即時財務支援且日後並無相關成本的政府補助及資助，乃於其成為應收的期間內於損益內確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持作提供貨品或服務或持作行政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折舊乃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減剩餘價值予以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連同按未來基準入賬的任何估計變動影響於報告期末審閱。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後或於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時產生的任何盈虧釐定為資產銷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損益確認。

### 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收購的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初步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視為該等無形資產的成本)確認。

於初步確認後，於業務合併收購的具有有限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呈報。

無形資產處置於出售時或預期不會因使用或出售而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出售該資產的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計量，並於終止確認該資產時於損益內確認。

###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即所轉移代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於被收購方的任何先前股權的收購日期公平值超出已識別的已收購淨資產的公平值的金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所獲得的商譽乃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的協同效益獲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商譽所分配至的各單位或單位組別就內部管理而言屬實體中監察商譽的最低層級。商譽於經營分部層級予以監察。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視，倘發生意味可能出現減值的事件或狀況變化時，則或進行更頻繁檢視。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的較高者減出售成本)作比較。任何減值均即時確認為開支，其後不予撥回。

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增加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的修訂後估計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倘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值虧損而應確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 有形資產及商譽以外的無形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末，該等目標公司審閱其具有限使用年期的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有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倘不大可能單獨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該等目標公司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分配的合理一致基準，則公司資產亦被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於其他情況下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最小組別，而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合理一致分配基準可識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能反映當前市場所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就此而言，未來現金流量估計尚未作出調整)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將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在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倘適用)，其後按比例根據單位內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的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倘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倘可計量)及零三者中的最高者。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將按比例分配至單位內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增加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的修訂後估計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倘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值虧損而應確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 租賃(根據附註2的過渡條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轉移在一段期間內可識別資產的使用控制權，則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該等目標公司於開始或修訂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除非條款及條件其後有變，否則該等合約不予重新評估。

#### 該等目標公司作為承租人

#####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各部分

就包含一個租賃部分及一個或以上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的合約而言，該等目標公司按租賃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部分。

作為可行權宜方法，倘該等目標公司合理預期對歷史財務報表的影響與組合內的個別租賃並無重大差異，則具有相似特徵的租賃按組合基準入賬。

### 使用權資產

該等目標公司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予以調整。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該等目標公司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該等目標公司就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修復相關資產所在地點或將相關資產修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要求的狀況將予產生的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該等目標公司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

###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於初步確認時作出的公平值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該等目標公司按當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並計量租賃負債。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該等目標公司會使用於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
- 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將予支付的款項；
- 合理確定將由該等目標公司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條款反映該等目標公司行使終止選擇權)。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根據利息增長及租賃付款予以調整。

倘租期有變，則該等目標公司透過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折現率折現經修訂租賃付款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預收租賃付款

已確認租金收入的預收租賃付款記錄為預收租賃付款，直至達到確認租金收入的標準。

#### 租賃修訂

在以下情況下，該等目標公司將租賃修訂以獨立租賃入賬：

- 有關修訂加入了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使用權，令租賃範圍擴大；及
- 租賃代價增加，而所增加的金額相當於擴大範圍對應的獨立價格加上按特定合約情況對該獨立價格作出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並非以獨立租賃入賬的租賃修訂而言，該等目標公司透過使用於修訂生效日期的經修訂折現率折現經修訂的租賃付款按經修訂租賃的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 稅項

就該等目標公司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於計量該等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時，該等目標公司首先釐定稅項扣減乃歸因於使用權資產抑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該等目標公司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由於使用初步確認豁免，因此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暫時性差異不會於初步確認及租期內確認。

#### 該等目標公司作為承租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前）

凡租賃條款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 該等目標公司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按直線法在租期內確認為開支。根據經營租賃產生的或有租金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倘於訂立經營租賃時收取租賃優惠，則有關優惠確認為負債。優惠總利益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

## 外幣

編製各個別公司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該等交易進行當日的匯率確認。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按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並無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

## 退休福利成本及短期僱員福利

### 離職後福利計劃

該等目標公司透過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即新加坡中央公積金)提供離職後福利。向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付款於僱員已提供服務從而有權獲得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利潤計算。由於應課稅利潤不包括其他期間的應課稅或可扣減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故與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報的除稅前收益不同。該等目標公司的即期稅項負債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合併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時採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一般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直至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該等可扣稅暫時差額時予以確認。倘因商譽或初步確認不會影響應課稅利潤或會計利潤的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的其他資產及負債而產生、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有關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供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的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計量，並以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按該等目標公司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後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

### 金融工具

倘該等目標公司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則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金融資產之所有定期買賣按買賣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定期買賣指需要按市場規定或慣例所定時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計量的客戶合約所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值或自當中扣除(視情況而定)。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相關期間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攤分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視乎情況而定)較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當中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一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或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根據附註2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的本金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息法予以確認。利息收入乃對一項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自下一報告期起計的金融資產攤銷成本予以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以致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在確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自報告期開始起計的金融資產賬面總值予以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根據附註2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該等目標公司對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應收董事款項及銀行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期末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的預期年期內所有潛在違約事件所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將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其中一部分。評估乃根據該等目標公司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期末的現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作出調整。

該等目標公司一直就並無重大融資部分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會進行個別評估。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該等目標公司計量的虧損撥備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則該等目標公司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初步確認以來違約風險的可能性有否顯著增加而進行評估。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該等目標公司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發生違約情況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期末發生違約情況的風險。作出該評估時,該等目標公司會考慮合理及具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花費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信用違約掉期價格顯著增加;
- 商業、金融或經濟情況的現有或預期出現不利變動,預計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的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出現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的能力顯著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該等目標公司假設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信貸風險已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除非該等目標公司有合理可靠的資料顯示並非如此。

該等目標公司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曾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於適當時候對其作出修訂，從而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倘從內部搜集或從外部資源獲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該等目標公司）全數付款（未有考慮由該等目標公司持有的任何抵押品），則該等目標公司認為已發生違約事件。

不論上文所述，倘財務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則該等目標公司認為已發生違約事件，除非該等目標公司有合理可靠的資料顯示較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適用。

####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違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的放款人因與借款人出現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理由而給予借款人在一般情況下放款人不予考慮的優惠條件；
- 借款人可能將宣告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由於財務困難致使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撤銷政策

當有資訊表明交易對手處於嚴重財務困難時，及並無合理預期收回時（例如交易對手已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或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金額逾期超過兩年後，以較早者為準），該等目標公司將撤銷其財務資產。撤銷的財務資產可能需根據該等目標公司的收回程序進行法律行動，於適當時，應聽取法律建議。撤銷構成取消確認事件。任何其後收回的資產將於損益內確認。

####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是計算違約概率、違約虧損（即如發生違約時虧損金額的多少）和違約風險敞口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和違約虧損是以過往的數據為依據，並按照前瞻性信息作出調整。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以發生相關違約風險的金額作為加權數值而確定的無偏概率加權金額。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按根據合約應付該等目標公司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該等目標公司預期將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估計，並按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倘預期信貸虧損按集體基準計量或迎合個別工具水平證據未必存在的情況，則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歸類：

- 金融工具性質（即該等目標公司的應收貿易款項、按金、應收董事款項及銀行存款）；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如有）。

就應收貿易款項以外的金融資產而言，歸類工作經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各分組的成份繼續分擔類似信貸風險特性。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該等目標公司透過調整賬面值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相關調整乃透過虧損撥備賬予以確認。

####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該等目標公司的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用途，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之所有定期買賣按買賣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定期買賣指需要按市場規定或慣例所定時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的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應收董事款項及銀行結餘）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計量。

利息收入透過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 金融資產減值（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

該等目標公司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倘若有任何客觀證據表明，由於一個或多個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事件，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會予以減值。

客觀減值證據可能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重大財務困難；或
- 違約，如逾期支付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或
- 借款人可能將宣告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應收款項組合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該等目標公司過往收款記錄、拖欠款項的次數增加及全國或局部地區經濟狀況出現與應收款項的拖欠具有關連的明顯變化。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已確認減值虧損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的差額。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金融資產賬面值會直接因減值虧損而減少，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減少。撥備賬賬面值的變動於損益確認。當貿易應收款項被認為無法收回時，則於撥備賬內撇銷。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的金額則計入損益。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且可客觀地與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的一件事務有關，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該資產於撥回減值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情況下應有的攤銷成本。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該等目標公司僅於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到期或將其金融資產及該等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實體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該等目標公司並無轉讓亦無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移資產，則該等目標公司確認其於該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就其可能須支付的款項確認相關負債。倘該等目標公司保留已轉移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該等目標公司將繼續確認金融資產，並會就已收取的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借貸。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間的差額在損益中確認。

#### **金融負債及股本**

##### **分類為債務或股本**

債務及股本工具根據合約安排內容，及金融負債與股本工具釋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實體於扣除其全部負債後的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該等目標公司所發行股本工具於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的已收所得款項確認。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該等目標公司當且僅當該等目標公司的責任已解除、取消或已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 4.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附註3所述的該等目標公司會計政策時，該等目標公司的董事必須就未能從其他資料來源確定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有關的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予以檢討。倘修訂僅會影響該修訂期間，會計估計的修訂將會在該修訂估計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下文詳述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其他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而該等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或會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內的資產賬面值出現重大修訂風險。

##### 商譽、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減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附註16所載的被收購業務而產生的商譽為697,000新加坡元，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被收購業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11,000新加坡元及42,000新加坡元。釐定該等資產減值虧損是否需要估計該資產所屬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於釐定使用價值時，該等目標公司管理層委聘獨立合資格估值師協助釐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過程中需要作出大量判斷及假設，如使用適當的折現率及增長率。當增長率的實際結果低於預期，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計算詳情載於附註16。概無就商譽及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 A.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收益

## (i) 劃分客戶合約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b>服務種類</b>					
幼兒教育服務	2,040	2,871	3,546	2,668	2,639
出售配件	55	66	42	35	22
總計	<u>2,095</u>	<u>2,937</u>	<u>3,588</u>	<u>2,703</u>	<u>2,661</u>
<b>地域市場</b>					
新加坡	<u>2,095</u>	<u>2,937</u>	<u>3,588</u>	<u>2,703</u>	<u>2,661</u>
<b>收益確認的時間</b>					
隨時間確認	2,040	2,871	3,546	2,668	2,639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55	66	42	35	22
總計	<u>2,095</u>	<u>2,937</u>	<u>3,588</u>	<u>2,703</u>	<u>2,661</u>

## (ii) 客戶合約收益的履約責任

來自幼兒教育服務的服務費通常於每月月初之前支付，並於服務期內確認收益，原因為兒童同時接受及消耗該等目標公司履約時所提供的利益。

來自出售幼兒教育服務相關配件的收益於貨物交付至客戶及已轉移貨物控制權時確認。

## (iii) 分配至客戶合約中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所有幼兒教育服務費均為期一年或以下。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准許，故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 B. 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該等目標公司的業務僅來自新加坡幼兒教育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該等目標公司董事）審閱根據附註3所載相同會計政策編製的該等目標公司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該等目標公司僅有一個單一經營及呈報分部，且並無呈列此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 地域資料

概無呈列地域分部資料，原因為該等目標公司的收益均來自新加坡，而根據資產的實體位置，該等目標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均位於新加坡。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概無獨立客戶佔該等目標公司於有關期間總收益的10%以上。

## 分部資產及負債

由於不會向該等目標公司的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撥備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故概無呈列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分析。

## 6.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268	350	506	388	385
雜項收入	12	—	—	—	—
	<u>280</u>	<u>350</u>	<u>506</u>	<u>388</u>	<u>385</u>

## 7.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	10	15	12	9	11
租賃負債利息	—	—	—	—	115
	<u>10</u>	<u>15</u>	<u>12</u>	<u>9</u>	<u>126</u>

##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所得稅」)					
— 本年度	7	6	22	17	28
遞延稅項(附註22)	17	11	(7)	(3)	(9)
	<u>24</u>	<u>17</u>	<u>15</u>	<u>14</u>	<u>19</u>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評稅溢利的17%(二零一七年：不適用)計算，並於二零一八年評稅年度合資格可獲20%(上限為10,000新加坡元)的企業所得稅退稅。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首10,000新加坡元的正常應課稅收入亦可豁免繳納75%稅項，其後290,000新加坡元正常應課稅收入可進一步豁免繳納50%稅項。符合新成立公司合資格條件的新加坡公司可於相關評稅年度享有首100,000新加坡元正常應課稅收入的100%可豁免繳稅，及其後200,000新加坡元正常應課稅收入的進一步50%可豁免繳稅。

有關期間的所得稅開支與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	<u>418</u>	<u>25</u>	<u>213</u>	<u>163</u>	<u>115</u>
按適用稅率17%計算的稅項	71	4	36	28	20
不可扣稅支出的稅務影響	21	22	8	8	7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4)	(6)	(2)	(2)	—
尚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	54	24	22	16
動用以往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12)	—	—	—	—
稅務豁免及稅務減免的影響	(52)	(57)	(51)	(42)	(24)
年內/期內所得稅開支	<u>24</u>	<u>17</u>	<u>15</u>	<u>14</u>	<u>19</u>

## 9. 除稅前溢利

年內／期內的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得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千元
折舊	86	136	131	99	552
攤銷	—	21	21	21	—
核數師酬金 <sup>1</sup>	—	—	—	—	—
董事酬金	154	188	207	157	149
其他員工成本	931	1,509	1,880	1,413	1,46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10	177	218	165	170
員工成本總額 (不包括董事酬金)	1,041	1,686	2,098	1,578	1,639
就租賃物業所訂立租賃 協議的經營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款項	366	607	696	522	—

<sup>1</sup> 該等目標公司已根據新加坡公司法於有關期間內達成審核豁免標準。

## 10.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LTK 新加坡千元	CPM 新加坡千元	LSVV 新加坡千元	總計 新加坡千元
董事袍金	—	—	—	—
薪金及津貼	11	62	60	133
其他福利及津貼	—	—	—	—
退休福利供款	1	10	10	21
總計	12	72	70	154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LTK 新加坡千元	CPM 新加坡千元	LSVV 新加坡千元	總計 新加坡千元
董事袍金	—	—	—	—
薪金及津貼	7	81	75	163
其他福利及津貼	—	—	—	—
退休福利供款	1	12	12	25
總計	8	93	87	188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LTK 新加坡千元	CPM 新加坡千元	LSVV 新加坡千元	總計 新加坡千元
董事袍金	—	—	—	—
薪金及津貼	—	95	88	183
其他福利及津貼	—	—	—	—
退休福利供款	—	12	12	24
總計	—	107	100	207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未經審核)

	LTK 新加坡千元	CPM 新加坡千元	LSVV 新加坡千元	總計 新加坡千元
董事袍金	—	—	—	—
薪金及津貼	—	72	67	139
其他福利及津貼	—	—	—	—
退休福利供款	—	9	9	18
總計	—	81	76	157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LTK 新加坡千元	CPM 新加坡千元	LSVV 新加坡千元	總計 新加坡千元
董事袍金	—	—	—	—
薪金及津貼	—	68	63	131
其他福利及津貼	—	—	—	—
退休福利供款	—	9	9	18
總計	—	77	72	149

CPM為該等目標公司的行政總裁。以上所披露的薪酬包括彼擔任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所取得者。

#### (b)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於有關期間內，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名董事，而彼等的酬金已計入於上文(a)的披露。餘下三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各別少於1,000,000港元)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千元
薪金及津貼	149	163	195	149	145
退休福利供款	24	26	29	22	22
	173	189	224	171	167

於相關期間內，概無有關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僱員豁免或同意豁免任何薪酬的安排。

於有關期間內，該等目標公司概無向該等目標公司的董事或行政總裁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招攬彼等加入該等目標公司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 11. 股息

該等目標公司於有關期間內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亦無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後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 12. 每股盈利

於有關期間並無呈列每股盈利，乃由於載入有關資料被視為對編製過往財務資料而言並無意義。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新加坡千元	傢俬、固定 裝置及設備 新加坡千元	總計 新加坡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6	206	212
添置	12	71	8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8	277	295
透過收購業務添置 (附註26)	—	11	11
添置	136	107	24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54	395	549
添置	26	21	4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80	416	596
添置	5	12	17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185	428	613
<b>折舊</b>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	73	75
年內撥備	5	81	8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7	154	161
年內撥備	33	103	13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40	257	297
年內撥備	52	79	13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92	336	428
期內撥備	41	48	89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133	384	517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123	13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	138	25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8	80	168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52	44	96

折舊按以下年率以直線法計算，以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內撇銷成本：

租賃物業裝修	3年或餘下租賃年期的較低者
傢俬、固定裝置及設備	20%至50%

## 14.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新加坡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賬面值	2,751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賬面值	2,288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 折舊	463
	<u>2,288</u>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u>522</u>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該等目標公司為其業務營運租賃教育中心。租賃合約的固定年期為三至十年，但可以選擇延期和終止。租期是按單獨基準進行協商，並包含多種不同條款及條件。釐定租期以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限的長度時，該等目標公司會應用合約的定義，以釐定合約強制性期限。

## 15. 無形資產

	牌照 新加坡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透過收購業務添置(附註26)	— 4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42
<b>攤銷</b>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年內撥備	— 2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年內撥備	21 2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42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

上述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有限，並於以下期間按直線法基準攤銷：

牌照 12個月

## 16. 商譽

	商譽 新加坡千元
成本及賬面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業務收購(附註26)	— 69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697

## 商譽減值測試

該等目標公司的商譽為697,000新加坡元，乃來自收購Oxford Educate Pte. Ltd. (「Oxford」)的牌照及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其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收購Global Tots @ Mountbatten Pte. Ltd. (「GTMB」)。Oxford從事提供幼兒教育服務的業務。收購後，Oxford的勞動力已全面合併至該等目標公司的業務內。因此，商譽已視為來自該等目標公司的唯一營運及申報分部。

該等目標公司會每年最少一次釐定商譽有否減值。此舉須要估計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在用價值。估計在用價值須就來自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亦須選用適當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在用價值計算使用管理層就減值審閱批准的財務預算計算得出的現金流量預測。預測期為5年。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使用價值計算法的主要假設包括：

收益增長	2%
稅前貼現率	13.53%至13.88%

根據上述評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高於商譽的賬面金額而毋須減值。

## 17.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以及預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新加坡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45	23	26	28
按金	142	185	187	143
預付款項	28	46	44	23
	<u>215</u>	<u>254</u>	<u>257</u>	<u>194</u>
分析為				
流動	77	77	79	60
非流動	138	177	178	134
	<u>215</u>	<u>254</u>	<u>257</u>	<u>194</u>

並無向客戶授出信託期，原因為來自幼兒教育服務的費用一般預先收取（惟持續報讀不同課程者除外），故該等目標公司容許該等長期客戶於短期內支付課程費用。

以下為於各別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新加坡千元
0至30天	31	18	24	24
31至90天	14	5	2	4
	<u>45</u>	<u>23</u>	<u>26</u>	<u>28</u>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0至30天	31	18
31至90天	14	5
	<u>45</u>	<u>23</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前，於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時，該等目標公司會考慮由發票日期直至報告期止貿易應收款項的任何信貸質素變動。於報告期末已逾期但並未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已隨後結清，而該等目標公司董事相信毋須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該等目標公司應用簡易法計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有關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載於附註30。

## 18. 銀行結餘及現金

該等目標公司的銀行結餘在整段有關期間概無計息，並以新加坡元計值。

## 19. 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新加坡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239	396	411	455
應計費用	92	55	61	65
	<u>331</u>	<u>451</u>	<u>472</u>	<u>520</u>

## 20.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指根據客戶合約預收課程費。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初的遞延稅項與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承前的約247,000新加坡元相關。

## 21. 應收董事款項

應收董事款項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新加坡千元
應收董事款項				
LTK	239	38	166	108
CPM	239	38	166	108
LSVV	239	39	167	110
	<u>717</u>	<u>115</u>	<u>499</u>	<u>326</u>

該等款項為無擔保、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22. 合併股本

有關期間的合併股本指以下該等目標公司各公司的合併股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九月三十日 新加坡千元
Global Tots Pte. Ltd. 之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1,200,000 普通股	1,200	1,200	1,200	1,200
Global Tots @ Braddell Pte. Ltd. 之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60,000 普通股	60	60	60	60
Global Tots @ Sembawang Pte. Ltd. 之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90,000 普通股	90	90	90	90
Global Tots @ Mountbatten Pte. Ltd. 之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90,000 普通股	90	90	90	90

## 23. 遞延稅項負債

以下為於相關期間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

	累計會計折舊 新加坡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扣除至年內損益	(1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7)
扣除至年內損益	(1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8)
計入至年內損益	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1)
計入至期內損益	9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12)

以下為就財務報告而作出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九月三十日 新加坡千元
遞延稅項負債	(17)	(28)	(21)	(12)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該等目標公司分別有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2,000新加坡元、323,000新加坡元、464,000新加坡元、557,000新加坡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由於難以估計未來溢利來源，故並無就該等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所有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 24. 銀行借款

下表提供銀行借款的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九月三十日 新加坡千元
銀行借款	275	220	262	203

載有按需求償還條款並列為流動負債但根據貸款協議所載計劃償款日期須予償還的銀行借款賬面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九月三十日 新加坡千元
一年內	55	58	79	83
多於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58	62	84	71
多於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162	100	99	49
銀行借款	275	220	262	203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275,000新加坡元、220,000新加坡元、262,000新加坡元及203,000新加坡元的銀行借款已按每年約6.25%計息。銀行借款已由LTK、CCPM及LSVV聯合作出的個人擔保抵押。

## 25. 租賃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新加坡千元
一年內	572
多於一年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	485
多於兩年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間內	985
超過五年的期間內	258
	<u>2,300</u>
減：於12個月內到期並須結清的金額(列為流動負債)	<u>(572)</u>
於12個月內到期並須結清的金額(列為流動負債)	<u>1,728</u>

## 26. 業務收購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該等目標公司向Oxford收購了一項主要在新加坡提供幼兒教育服務的業務。該等目標公司於收購完成當日已取得有關業務的控制權，而其已使用購買法入賬。該項收購導致的商譽金額為697,000新加坡元。收購事項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

有關收購的進一步詳情(包括已支付代價、已確認資產)載列如下：

	新加坡千元
收購代價：	
現金代價	750
於收購日期已確認所收購資產的公平值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無形資產	42
商譽	697
收購產生的現金淨流量：	
已就收購支付的現金代價	<u>750</u>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的業務並無為該等目標公司於該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量帶來顯著貢獻。



## 27. 退休福利計劃

根據新加坡中央公積金法第36章，該等目標公司有責任為其屬於新加坡公民或在新加坡受聘的永久居民的所有僱員向中央公積金（「中央公積金」）作出供款。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該等目標公司向中央公積金計劃作出達合資格僱員薪金17%的供款，而每名僱員的每月合資格上限為6,000新加坡元。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的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總額分別為130,000新加坡元、203,000新加坡元、242,000新加坡元、183,000新加坡元（未經審核）及188,000新加坡元。

## 28. 承擔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該等目標公司並無擁有任何重大不可撤銷承擔。

### 經營租賃承擔

該等目標公司作為承租人

該等目標公司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的到期日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一年內	326	696	684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171	487
	<u>326</u>	<u>1,867</u>	<u>1,171</u>

## 29. 資本風險管理

該等目標公司管理其資本以確保該等目標公司將能夠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擁有人帶來最大回報。年內／期內，該等目標公司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該等目標公司的資本結構包括借款及債務總額，其包括已發行股本及累計虧損。

該等目標公司管理層經考慮資本成本及與資本有關的風險後定期檢討資本結構。該等目標公司可透過發行新股及籌集借款的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30. 金融工具

## 金融工具類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新加坡千元
金融資產				
攤銷成本	—	—	—	1,179
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7	574	991	—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485	570	628	2,913

##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該等目標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應收董事項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及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透過適時及有效的方式實施適當措施。

## 市場風險

## 利率風險

該等目標公司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固定利率、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有關。

該等目標公司並無利率對沖政策以減輕其與利率風險有關的風險。而且，該等目標公司管理層會監察利率風險，並會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該等目標公司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應收董事款項及銀行結餘。

倘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與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相關的責任，該等目標公司的最大信貸風險是合併財務狀況表所載該等資產的賬面值。鑑於業務性質，該等目標公司管理層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微不足道，原因為客戶並無拖欠或違約往績。

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交易對手為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

### 受限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評估

#### 貿易應收款項

為減低信貸風險，該等目標公司董事已指派一支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及信貸審批。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該等目標公司使用內部信貸政策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按客戶釐定信貸限額。已設有其他監察程序，確保已採取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債項。

該等目標公司已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訂有政策，而其乃基於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評估及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有關各客戶現有信譽及過往收賬記錄作出的判斷。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該等目標公司已應用簡化法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為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撥備矩陣獨立評估。

#### 按金

該等目標公司已分析有關按金的信貸風險。該等目標公司已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法評定訂金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因此，於有關期間並無就虧損撥備確認撥備。

除上述信貸風險外，該等目標公司並無任何其他重大信貸風險集中。

#### 應收董事款項

該等目標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擁有應收董事款項的重大信貸風險集中。根據過往償款記錄及隨後的結算，該等目標公司的管理層認為對手方的信譽良好。該等目標公司的管理層認為，對手方違約的風險不大，而該等目標公司評定有關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並不重大，故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撥備。

##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該等目標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該等目標公司的未來流動資金，有鑑於此，該等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為542,000新加坡元。該等目標公司的董事已計及該等目標公司自報告期末起未來十二個月的估計現金流量，而這有助該等目標公司可全面履行其於可預視未來須履行的財務責任。因此，該等目標公司的董事認為該等目標公司已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而歷史財務資料亦已按持續基準編製。該等目標公司董事將監察及保持管理視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該等目標公司的營運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出現預期以外波動的影響。

下表詳列該等目標公司根據協定償款條款計算的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該等圖表乃根據該等目標公司須付款的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中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下表已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當利息流量為浮動利率時，於各報告期末的未貼現金額乃以利率計算得出。

	加權平均利率 新加坡千元	1年內或	1至2年 新加坡千元	3至5年 新加坡千元	超過5年 新加坡千元	未貼現現金	賬面值 新加坡千元
		按要求 新加坡千元				流量總額 新加坡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不適用	210	—	—	—	210	210
銀行借款	6.25%	70	70	175	—	315	275
		<u>280</u>	<u>70</u>	<u>175</u>	<u>—</u>	<u>525</u>	<u>485</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不適用	350	—	—	—	350	350
銀行借款	6.25%	70	70	105	—	245	220
		<u>420</u>	<u>70</u>	<u>105</u>	<u>—</u>	<u>595</u>	<u>570</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不適用	366	—	—	—	366	366
銀行借款	6.25%	93	93	106	—	292	262
		<u>459</u>	<u>93</u>	<u>106</u>	<u>—</u>	<u>658</u>	<u>628</u>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不適用	410	—	—	—	410	410
銀行借款	6.25%	93	76	53	—	222	203
租賃負債	6.25%	696	576	1,101	280	2,653	2,300
		<u>1,199</u>	<u>652</u>	<u>1,154</u>	<u>280</u>	<u>3,285</u>	<u>2,913</u>

## 31.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該等目標公司自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其現金流量已經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會在該等目標公司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銀行借款 新加坡千元	租賃負債 新加坡千元	股本 新加坡千元	總計 新加坡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	1,260	1,260
融資現金流量	275	—	—	275
來自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	—	—	180	18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75	—	1,440	1,715
融資現金流量	(55)	—	—	(5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20	—	1,440	1,660
融資現金流量	42	—	—	4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62	—	1,440	1,702
確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附註2.3)	—	2,707	—	2,707
融資成本	—	115	—	115
償還租賃負債	—	(522)	—	(522)
融資現金流量	(59)	—	—	(59)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203	2,300	1,440	3,943

附註：

融資現金流量指籌得的銀行借款及償還的銀行借款。

## 32. 關連方交易

除本報告另有披露外，該等目標公司於有關期間並無其他關連方交易：

誠如附註24所披露，於有關期間，LTK、CPM及LSVV已提供個人擔保以為授予該等目標公司的銀行借款項下的償還責任提供擔保。根據該等目標公司董事作出的聲明，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銀行借款餘下結餘203,000新加坡元將悉數償還，而有關個人擔保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底前解除。

CPM之妻子Ong Lee Lee, Pearl女士(為該等目標公司的行政及財務董事)於有關期間內已自該等目標公司收取薪金及其他福利，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津貼	61	75	88	67	63
退休福利供款	10	12	12	9	9
	71	87	100	76	72

####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於有關期間，該等目標公司的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193	239	271	206	194
退休福利供款	31	37	37	28	28
	224	276	308	234	222

### 33. 報告期後事件

除本報告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該等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後並無進行其他重大事件。

### 34. 後續財務報表

並無就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之後的任何期間編製該等目標公司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A)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I) 編製基準**

編製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表(「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旨在說明收購Global Tots Pte. Ltd.、Global Tots@Braddell Pte. Ltd.、Global Tots@Sembawang Pte. Ltd及Global Tots@Mountbatten Pte. Ltd.(以下統稱為「該等目標公司」)的100%已發行股本(「收購事項」)之影響，並假設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完成(「完成」)。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中期報告)、該等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經審核合併財務狀況表(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所載會計師報告，並已就收購事項作出若干備考調整)編製。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僅供說明用途而編製，而基於其假設性質，其未必真實反映出經擴大集團的財務狀況(倘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完成)。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通函其他部分所載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 (II)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十木竹田核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附註1)	該等目標公司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附註2)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之 未經審核備考 綜合資產負債表 千港元 (附註4)
			千港元 (附註3)	千港元 (附註4)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6,214	554			6,768
商譽	53,465	4,026	31,926		89,417
無形資產	13,528	—			13,528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2,545	—			2,545
收購附屬公司／業務的按金	24,691	—			24,691
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及預付款項	8,908	774			9,682
遞延稅項資產	331	—			331
使用權資產	66,267	13,215			79,482
	<u>175,949</u>	<u>18,569</u>			<u>226,444</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204	—			2,20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以及預付款項	31,820	347			32,167
應收關連方款項	13,623	—			13,623
應收董事款項	—	1,883	(1,883)		—
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1,416	—			1,416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32,369	—			32,369
可退回稅款	21	—			21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6,184	3,939	(28,164)		161,959
	<u>267,637</u>	<u>6,169</u>			<u>243,759</u>



### 附錄三

###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本集團於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附註1)	該等目標公司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附註2)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之 未經審核備考 綜合資產負債表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3)	千港元 (附註4)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14,653	3,004		1,056	18,713
遞延收入	42,304	1,675			43,979
應付關連方款項	1,785	—			1,785
撥備	100	—			100
應付稅項	37	145			182
應付代價	15,635	—			15,635
銀行及其他借款	2,186	1,173			3,359
租賃負債	29,987	3,304			33,291
	<u>106,687</u>	<u>9,301</u>			<u>117,044</u>
<b>流動資產/(負債)淨值</b>	<u>160,950</u>	<u>(3,132)</u>			<u>126,715</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u>336,899</u></u>	<u><u>15,437</u></u>			<u><u>353,159</u></u>
<b>非流動負債</b>					
撥備	2,199	—			2,199
向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 售出認沽期權所產生的責任	9,145	—			9,145
遞延稅項負債	2,229	69			2,298
公司債券	264,947	—			264,947
應付代價	31,565	—	7,266		38,831
租賃負債	38,344	9,981			48,325
銀行及其他借款	207	—			207
	<u>348,636</u>	<u>10,050</u>			<u>365,952</u>
<b>(負債)/資產淨值</b>	<u><u>(11,737)</u></u>	<u><u>5,387</u></u>			<u><u>(12,793)</u></u>

附註：

- 有關結餘乃摘錄自本公司已刊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中期報告所載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有關結餘乃摘錄自該等目標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會計師報告所載該等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並採用於重大方面與本集團所採用者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以供載入本通函附錄二內。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DM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Pte. Ltd.與該等目標公司之股東（「該等賣方」）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收購該等目標公司全部股本。根據買賣協議，收購事項的總代價組成如下：

	附註	新加坡千元	相當於概約 千港元
— 基本代價		4,000	23,104
— 紅利代價	a	1,258	7,266
— 該等目標公司的租賃按金	b	134	774
— 該等目標公司的保險預付款及保證金款項	c	32	185
— 該等目標公司的銀行賬戶	d	682	3,939
— 該等目標公司的未付學生費	e	28	162
總代價		6,134	35,430

附註：

- 紅利代價應按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合計綜合EBITDA盈利的5.2倍（定義見買賣協議）減金額不多於3,800,000新加坡元的基本代價支付。就編製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紅利代價乃按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平值（基於該等目標公司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得出）計量。
- 租賃按金指該等賣方已就買賣協議所載租賃而支付的金額。就編製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租賃按金乃假設與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所載該等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會計師報告的金額相同。
- 保險預付款及保證金款項指就以該等目標公司為受益人所投購的所有保單的預付款以及保證金款項。就編製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已假設保險預付款及保證金款項與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所載該等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會計師報告的金額相同。

- d. 根據買賣協議，該等目標公司於完成日期的銀行結餘總值將視為收購事項代價一部分。就編製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銀行結餘乃假設與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所載該等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會計師報告的金額相同。
- e. 根據買賣協議，該等目標公司於完成日期的全部未付學生費將向該等賣方退還，並視為收購事項代價一部分。就編製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已假設未付學生費與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的該等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會計師報告的貿易應收款項相同。

該等調整指確認收購事項所產生的商譽。於完成後，該等目標公司可識別的資產及負債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按公平值以收購法於經擴大集團綜合資產負債表入賬。代價超出本集團應佔該等目標公司可識別資產淨額公平值的差額確認為商譽。有關該等目標公司持續業務之收購事項所產生的商譽計算如下：

	附註	千港元
總代價		35,430
減：		
該等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資產淨值		(5,387)
加：		
豁免應收董事款項	<i>f</i>	1,883
商譽		<u>31,926</u>

附註：

- f. 根據買賣協議，於買賣協議日期尚未償還的所有董事貸款在該等目標公司賬目中註銷。就編製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應收董事款項乃假設與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所載該等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會計師報告的金額相同。

由於該等目標公司於完成日期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可能與編製本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用的公平值有重大差異，故已識別資產淨額及商譽的最終金額可能有別於上文所呈列的金額。本公司董事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評估收購事項所產生的商譽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有否出現任何減值，並認為商譽並無減值。包括該等備考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計算時使用以該等目標公司管理層批准的未來五年現金產生單位的最新財務預算為依據的現金流量預測。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計算的關鍵假設與現金流入及流出的估計有關，包括稅前貼現率為14.55%，於五年期間內的收益增長率於預算年度第一年為16.1%（由於學生數目增加及學費上升），及於餘下四年期間為2.0%，其按該等目標公司管理層對新加坡通脹的估計為基準。

16.1%的增長率主要由於學生數目增加及學費上升兩個因素結合所致。

Admiralty Branch結業後，接近全部學生將會轉讀該等目標公司之一的Global Tots @ Sembawang Pte. Ltd.（「Sembawang Branch」）。與二零一九年十二月相比，Sembawang Branch於二零二零年一月的學生數目由41人增至72（增幅約為76%），並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最後一季增至84人。

此外，與二零一九年十二月相比，除了Sembawang Branch之外，其他各目標公司均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增加平均學費，增幅介乎於9%至12%。學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由Admiralty Branch轉到Sembawang Branch後，該等目標公司的董事預期，Sembawang Branch將於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起增加學費（增幅估計為10%）。

因此，儘管該等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最近九個月的收益與二零一八年九月相比呈下降趨勢，但第一年的估計增長率將達16.1%。

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有關的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關鍵假設包括租金付款，於現有租賃協議續期後於五年期間的平均增長率為零至1.8%。

假設經營開支2.0%至3.1%的年度增長率按該等目標公司管理層對第一年至第五年新加坡員工成本及通脹的估計為基準，而第一年的經營開支因成本監控而減少3.6%。有關估計乃基於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期望。本公司董事確認，於後續報告期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規定評估商譽減值時，將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主要假設及估值方法。

於未來五年的預算收益、經營開支及租金付款載列如下：

	第一年 新加坡千元	第二年 新加坡千元	第三年 新加坡千元	第四年 新加坡千元	第五年 新加坡千元
收益	4,119	4,201	4,285	4,371	4,458
經營開支	2,897	2,987	3,047	3,108	3,170
租金付款	668	680	689	699	699

根據以上關鍵假設，申報會計師與本公司董事一致同意，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收購事項所產生的商譽並無出現減值。

- 有關調整指經擴大集團就收購事項所增加約1,056,000港元的預計專業費用及交易成本，並假設可於完成收購事項後應付。
- 除另有指明後，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綜合資產負債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千位(千港元)。綜合資產負債表的項目已按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當日的匯率1港元兌5.776新加坡元換算為新加坡元。
- 概無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調整以反映任何交易結果或本集團及該等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後訂立的其他交易。

**(B)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鑑證報告**

以下為申報會計師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所出具有關目標公司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全文，僅供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鑑證報告****致SDM Group Holdings Limited董事**

吾等已完成對由SDM Group Holdings Limited（「貴公司」）董事（「董事」）編製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貴集團」）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鑑證工作並作出報告，有關報告僅供說明用途。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包括載於 貴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的通函（「通函」）第III-1至III-7頁所載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表。董事用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適用標準載於本通函第III-8至III-10頁。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董事編製，以說明有關該等目標公司全部股權的建議主要收購事項對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的影響，猶如有關交易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進行。作為有關過程一部分，有關 貴集團財務狀況的資料由董事自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摘取，並無就該等報表刊發任何審核或審閱報告。

**董事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7.31條及參考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吾等的獨立性及質量控制

吾等已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中對獨立性及其他道德的要求，有關要求乃基於誠信、客觀、專業勝任能力及應有的審慎、保密及專業行為的基本原則而制定。

吾等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質量控制準則第1號「對執行審計及審閱財務報表、以及其他保證及相關服務委聘的會計師事務所的質量控制」，並因此維持全面的質量控制系統，包括將有關遵守道德要求、專業準則以及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政策及程序作書面記錄。

###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根據GEM上市規則第7.31(7)條的規定，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對於吾等先前所出具與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的任何財務資料相關的任何報告，吾等除對於該等報告出具日期的報告收件人負責外，概不承擔任何其他責任。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鑑證委聘準則第3420號「就編製招股章程內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的鑑證委聘」執行吾等的工作。該準則要求申報會計師計劃及實施程序以對董事是否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7.31條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獲得合理保證。

就本委聘而言，吾等並無責任更新或重新出具就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時所使用的歷史財務資料而發出的任何報告或意見，且在本委聘過程中，吾等亦不對於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使用的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

將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納入投資通函中，僅為說明某一重大事件或交易對貴集團未經調整財務資料的影響，猶如該事件或交易已於為說明而選擇的較早日期發生。因此，吾等概不對該事件或交易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實際結果會否如所呈報者一樣而提供任何保證。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已按照適用標準妥為編製的合理鑑證工作，涉及實施程序以評估董事對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使用的適用標準有否提供合理基準，以呈列有關事件或交易直接造成的重大影響，並須就以下事項獲取充分適當的憑證：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有適當地按照該等標準編製；及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否有反映已對未經調整財務資料作出的適當調整。

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並考慮到申報會計師對 貴集團性質的了解、與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有關的事件或交易以及其他相關委聘情況的了解。

本委聘亦包括對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作出評價。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取的憑證充分及合適，以就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吾等認為：

- (a)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已按照所述基準妥為編製；
- (b) 有關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GEM上市規則第7.31(1)條所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有關調整屬適當。

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楊振宇

執業證書編號P05595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



以下載列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經營業績及業務回顧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目標公司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收益

目標公司的收益主要包括幼兒教育服務費以及出售有關兒童教育的配件。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目標公司的收益分別約為2,100,000新加坡元、2,940,000新加坡元及3,590,000新加坡元。由於目標公司擴充其幼兒教育服務及增加相關服務費，自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七年及自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八年，收益分別增加約40.19%及約22.17%。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目標公司的收益分別約為2,700,000新加坡元及2,660,000新加坡元。該兩個期間的收益輕微減少1.55%，原因為其中一間教育中心旁邊進行建築工程導致學生數目減少。

#### 其他收入

目標公司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助及雜項收入。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目標公司的其他收入分別為280,000新加坡元、350,000新加坡元及506,000新加坡元。目標公司的其他收入自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七年增加25%及自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八年增加44.57%。大幅增加乃由於新加坡政府的政府補助增加所致，與該等目標公司的擴充一致。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目標公司的其他收入分別為388,000新加坡元及385,000新加坡元。

#### 廣告及推廣開支

目標公司的廣告及推廣開支主要包括營銷開支。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目標公司的廣告及推廣開支分別為19,000新加坡元、52,000新加坡元及39,000新加坡元。由於目標公司的推廣增加，該等開支自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七年大幅增加約173.68%，並自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八年減少25%，背後的原因乃由於目標公司的品牌已於過往年度建立，因此於二零一八年削減廣告及推廣開支的成本。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目標公司的廣告及推廣開支為32,000新加坡元及20,000新加坡元。

### 租金開支

租金開支指目標公司的教育中心的租金開支。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目標公司的租金開支分別約為366,000新加坡元、607,000新加坡元及696,000新加坡元。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租金開支增加約90.16%，原因為目標公司透過租入更多教育中心以擴充業務。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目標公司的租金開支分別為522,000新加坡元及零新加坡元。減少乃由於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加回使用權資產折舊所致（其並無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作出反映）。

### 員工成本

目標公司的員工成本為目標公司的教師及其他經營人員的工資、花紅及津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目標公司的員工成本分別約為1,200,000新加坡元、1,870,000新加坡元及2,310,000新加坡元。由於員工薪金增加，員工數目於相關期間內增加92.89%，與該等目標公司的擴充一致。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目標公司的員工成本分別約為1,740,000新加坡元及1,790,000新加坡元。

###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糧食供應、精讀班、公用事業及其他雜項。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目標公司的其他開支分別為281,000新加坡元、557,000新加坡元及677,000新加坡元。期內增加約140.93%與該等目標公司的擴充一致。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目標成本的其他開支為510,000新加坡元及445,000新加坡元。減幅為約12.75%，原因為有關期間學生數目略減，糧食供應已減少。

**除稅後溢利**

由於上述因素，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除稅後溢利分別為394,000新加坡元、8,000新加坡元及198,000新加坡元。除稅後溢利其後自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減少約97.97%，原因為其中2間中心於二零一七年開始營運。擴充業務已使用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除稅後溢利為149,000新加坡元及96,000新加坡元，減幅約35.57%，主要反映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與過往相關期間比較，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誠如上文所披露，目標公司之收益及其他收入由於學生數目減少而有所減少。員工成本則由於員工數目增加而有所增加。廣告及推廣開支以及其他開支則由於預算及相關開支減少而有所減少。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租金開支將為零，導致折舊及融資成本分別大幅增加463,000新加坡元及115,000新加坡元。該款項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為租金開支522,000新加坡元。因此，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開支淨增加56,000新加坡元乃因會計準則變動而非經營業績導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本架構及主要資產負債表項目****貿易應收款項、存款以及預付款項**

目標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存款以及預付款項指應收學生學費、存款以及預付款項。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目標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存款以及預付款項分別為77,000新加坡元、77,000新加坡元、79,000新加坡元及60,000新加坡元。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相對平穩，但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相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24.05%。減少乃由於其中一間中心旁邊的建築工程於期內開始施工導致學生數目減少。

###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目標公司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分別為363,000新加坡元、251,000新加坡元、279,000新加坡元及682,000新加坡元。

### 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指學生可退回按金及其他應課稅款項。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目標公司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分別為331,000新加坡元、451,000新加坡元、472,000新加坡元及520,000新加坡元。於期內增加約57.10%，與業務擴充一致。

###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指客戶根據合約預先收取的課程費用。目標公司於各幼兒教育課程／活動開始前預先向學生收取服務費及學費。學費於有關期間適用課程／活動按比例確認。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遞延收入分別為167,000新加坡元、247,000新加坡元、291,000新加坡元及290,000新加坡元。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金額相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73.65%，原因為其擴充期間更多學生報讀目標公司的各個幼兒教育課程／活動。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遞延收入並無重大波動。

### 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目標公司的銀行借款分別為275,000新加坡元、220,000新加坡元、262,000新加坡元及203,000新加坡元。銀行借款按年利率約6.25%計息。銀行借款以Lau先生、Choe先生及Lau女士共同以個人擔保作抵押。由於目標公司已償還若干銀行借款，金額輕微減少。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目標公司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目標公司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通函附錄二目標公司的會計師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目標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目標公司的員工成本約為1,200,000新加坡元、1,870,000新加坡元及2,310,000新加坡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員工成本約為1,740,000新加坡元及1,790,000新加坡元。薪酬乃經參考市場條款以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後釐定。除基本工資外，年終酌情花紅亦會發放予該等表現優秀的員工，以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員工為目標公司作出貢獻。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目標公司並無抵押其任何資產。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目標公司的所有收益、開支、資產及負責均以新加坡元計值，新加坡元為目標公司的功能貨幣。目標公司亦使用新加坡元作為其報告貨幣。董事認為，目標公司的營運目前並無受到任何重大直接外匯風險所規限，而目標公司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面臨的有關風險。目標公司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目標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以下為獨立估值師方得評估有限公司就其對估值對象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之估值而發出之估值報告全文，乃為載入本文件而編製。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

敬啟者：

**有關 Global Tots Pte. Ltd.、Global Tots @ Mountbatten Pte. Ltd.、  
Global Tots @ Braddell Pte. Ltd. 及 Global Tots @ Sembawang Pte. Ltd.  
之 100% 股權之估值**

茲遵照 SD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貴公司」) 之指示，吾等獲 貴公司委聘以協助釐定以下估值對象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估值日期」) 之市值。

- Global Tots Pte. Ltd.、Global Tots @ Mountbatten Pte. Ltd.、Global Tots @ Braddell Pte. Ltd. 及 Global Tots @ Sembawang Pte. Ltd. (「該等目標公司」或「估值對象」) 之 100% 股權。

吾等之分析乃主要基於 貴公司現任管理層 (「管理層」) 向吾等提供之資料。吾等理解，吾等之分析以及隨後就市值 (定義見「估值準則及基準」一節) 之評估估計將由管理層僅用作其交易參考用途。吾等之分析乃就上述所列目的作出。因此，未經吾等事先書面同意， 貴公司不得使用吾等之報告作本報告明確說明者以外之任何其他用途。

吾等之工作受限於本報告未限制條件一節所述者。估值基準乃遵照 2017 年國際估值準則規定之市值定義，並已假設估值對象乃按「最大及最佳用途」基準進行。

吾等工作中所用之方式及方法並不包括就確定該等目標公司所呈列之財務資料是否根據公認會計原則構成而進行審查。上述審查之目的為確定管理層向吾等提供之現有目前財務報表或其他歷史或預測財務資料是否公平地呈列該等目標公司之財務狀況。因此，吾等對該等目標公司之歷史及預測財務資料以及管理層向吾等提供之市場資料或其他數據之準確性及／或完整性概不發表意見，且概不承擔責任。

吾等對市值之結論並不構成亦不應理解為投資建議或投資要約。於就任何投資作出任何決定前，有意投資者應獨立諮詢其自身之投資、會計、法律及稅務顧問，以審慎評估有關投資之風險、後果及合適性。

### 委聘之範圍及目的

吾等獲管理層委聘以協助釐定估值對象於估值日期之市值。吾等理解，吾等之分析僅供管理層就潛在收購估值對象作交易參考用途。

### 估值準則及基準

本估值乃按市值基準編製。根據國際評估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估值準則(2017年版)，市值指一項資產或負債經適當推銷後，由自願買家與自願賣家在知情、審慎及不受脅迫之情況下，於估值日期以公平交易方式易手之估計金額。

### 估值前提

估值前提與以對擁有人產生最大回報之方式評估某一對象(即業務)之概念有關，當中考慮實質有形、財務可行性及法律許可程度。估值前提包括下列各項情況：

- **最大及最佳用途：**資產可產生最大及最佳效用之用途，且必須為財務上可行、法律上許可以及產生最高價值；
- **目前用途／現時用途：**一項資產、負債或一組資產及／或負債之目前使用方式，可能屬於卻毋須為最大及最佳用途；
- **有秩序清盤：**指在給予一段合理時間尋找買方之情況下可於清盤銷售中變現之一組資產之價值，當中賣方須按現狀、按現存位置出售；及

- **強制出售：**賣方被迫進行出售，導致並無時間進行適當市場推廣而買方可能無法進行充分盡職審查之情況。

經審閱所有背景及財務資料並計及所有相關事實後，估值對象之估值應按「最大及最佳用途」基準進行。

### 估值級別

現時之估值理論指出適用於業務或商業權益的價值最少有三個基本「級別」。最普遍之三個估值級別如下：

- **控股權益：**控股權益之價值，始終就企業作整體評估；
- **非控股權益：**業務非控股權益之價值；
- **猶如可自由買賣之權益：**享有市場流通優勢之業務或業務權益之價值；及
- **不能於市場買賣之權益：**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業務或業務權益之價值。

經審閱所有背景及財務資料並計及所有相關及客觀事實後，吾等有理由相信估值對象應作為不能於市場買賣之控股權益於本估值中進行估值及報告。

### 資料來源

吾等對估值意見之分析及結論乃基於與管理層進行之持續討論及取得管理層提供之相關主要文件及記錄，並已進行若干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 有關於新加坡營運托兒中心之相關政府許可、牌照及批准；
- 就營運該等托兒中心所需之服務而與主要供應商及賣方（例如膳食供應商、課程提供者、學前管理系統提供者及保險合約等）簽訂之合約；
- 品牌名稱「Global Tots」之商標註冊文件；
- 該等目標公司按中心計之財務預測及預算；



- 該等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綜合財務報表；及
- 該等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吾等亦已依賴來自資本市場之公開可得資料，包括行業報告、新聞及上市公司之各項數據庫。

### 實地考察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底，本公司人員與該等目標公司之管理層於新加坡面談。面談期間，本公司人員向管理層詢問該等目標公司業務營運之細節、現時及未來營運計劃以及一般收益及成本架構（例如學費架構及教員薪酬）。除該次面談外，本公司人員亦已對該等目標公司目前所營運四間教育機構其中三間進行實地考察。該三間教育機構分別位於布萊德、蒙巴登及荷蘭村。

### 經濟概覽

吾等將於本節審視並分析新加坡（該等目標公司盈利之主要來源）目前之經濟狀況，以及有關狀況如何影響有關估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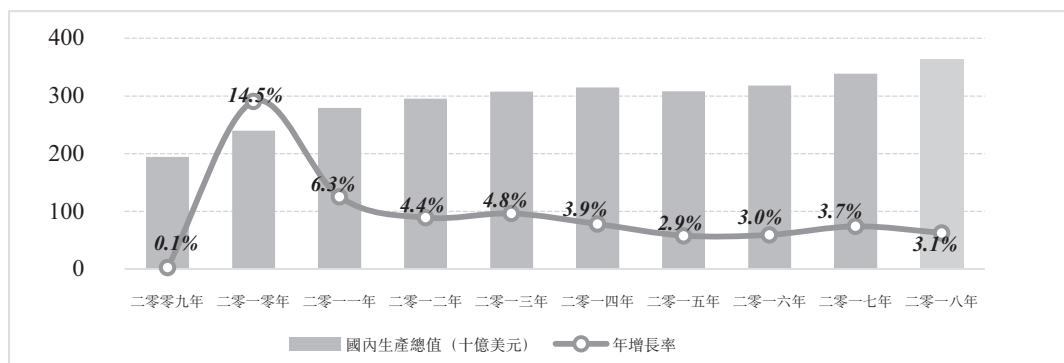
新加坡屬高度發展、成就昭著之自由市場經濟體。新加坡經濟環境開放而廉潔，並且物價穩定，人均國內生產總值高於大部分已發展國家。新加坡經濟十分倚重出口（尤其是電子產品、石油產品、化工原料、醫學及光學儀器以及藥品）以及該國蓬勃發展之運輸業、商業及金融服務業。國有企業在新加坡經濟中舉足輕重。該國多間龍頭公司均由主權財富基金主要控股。由於投資氣氛非常吸引加上政局穩定，新加坡經濟亦受惠於來自全球投資者及機構之外商直接投資（「外商直接投資」）流入。新加坡之先進製造業、製藥業、醫學科技生產均受到大型投資者青睞，該國將努力不懈，鞏固其東南亞領先金融及科技中心之地位。

### 國內生產總值（「國內生產總值」）

由於全球金融危機，新加坡經濟於二零零九年收縮0.1%，但自二零一零年起持續增長。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七年增長較慢，主要由於結構性增長放緩加上全球出口需求疲弱。二零一七年，隨著全球經濟向好，增長回復至3.6%。

根據由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國際貨幣基金組織」）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刊發之世界經濟展望資料庫（World Economic Outlook Database），新加坡二零一八年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為3.1%，而預期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將分別下跌至0.55%及0.99%。預測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增長率下跌，乃由於中美貿易糾紛之連帶影響，加上新加坡若干主要最終需求市場增長放慢，以及全球電子業進入下行週期令製造業及批發等貿易相關服務行業表現不振。

##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八年新加坡國內生產總值增長



資料來源：國際貨幣基金組織世界經濟展望資料庫，二零一九年十月

## 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四年新加坡國內生產總值增長預測

	二零一九年 預測	二零二零年 預測	二零二一年 預測	二零二二年 預測	二零二三年 預測	二零二四年 預測
國內生產總值(十億美元)	362.8	369.6	383.8	401.2	420.0	440.8
國內生產總值年增長率(%)	0.55	0.99	1.57	2.22	2.35	2.50

資料來源：國際貨幣基金組織世界經濟展望資料庫，二零一九年十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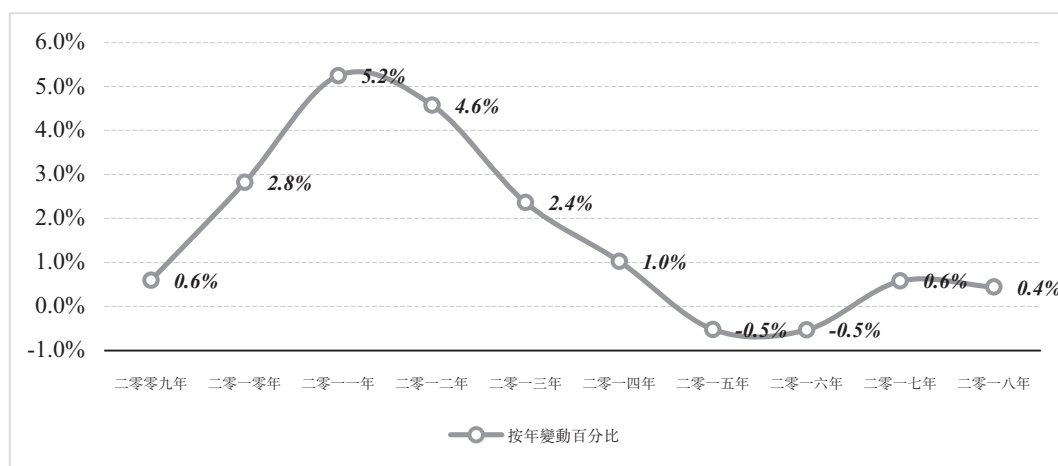
在該區內需及持續數碼化相關投資之支持下，金融及保險業以及資訊及通訊業於短期內應繼續擴展。內需主導之行業中，零售業前景較不明朗，惟預期教育以及健康及社會服務行業仍然穩健。鑒於多個公共基建計劃有待展開，建造業亦應於來年進一步復蘇。總體而言，預測新加坡二零一九年國內生產總值增長將大概在0至1%之預計範圍中間，並於二零二零年略為改善。

## 通脹及貨幣政策

十月消費者物價指數通脹由之前一個月之0.5%降至0.4%，惟年均通脹維持在九月之0.5%。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新加坡金管局」)公佈之核心通脹率(不計住宿及私人道路運輸成本)由九月之0.7%降至十月之0.6%，為43個月以來最低。短期內，由於需求疲弱加上糧食及原油商品市場供應充足，外部通脹來源很可能屬於良性。然而，油價或受地緣政治風險左右於短期內波動。新加坡國內方面，公司企業於招聘時更為謹慎，令勞動市場下行。這亦導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之薪酬增長遜於去年。同時，零售租金等非勞動成本應維持在較低水平。

新加坡金管局預期二零一九年消費者物價指數通脹平均介乎於0.5%至1.5%，而核心通脹率平均介乎於1.0%至2.0%。

###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八年新加坡通脹變化



資料來源：國際貨幣基金組織世界經濟展望資料庫，二零一九年十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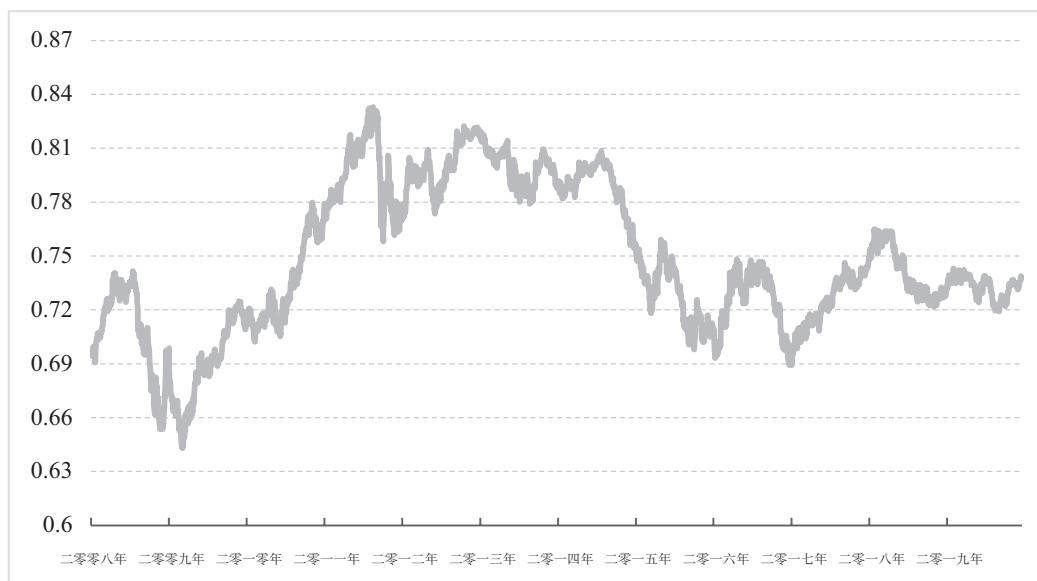
### 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四年新加坡通脹預測

	二零一九年 預測	二零二零年 預測	二零二一年 預測	二零二二年 預測	二零二三年 預測	二零二四年 預測
通脹按年變動百分比	0.67	0.99	1.27	1.37	1.44	1.47

資料來源：國際貨幣基金組織世界經濟展望資料庫，二零一九年十月

新加坡金管局使用該國匯率作為其主要貨幣政策工具，並非如大部分中央銀行般使用利率作為管理政策。新加坡金管局將新加坡元與成份未有披露之一籃子主要貿易夥伴及競爭對手貨幣掛鉤，並在必要時干預以使匯率維持在一個未有指明之政策區間內。新加坡金管局透過改變有關區間之斜率、寬度及中間點調整當地貨幣之升值或貶值。二零一八年四月，新加坡金管局收緊貨幣政策，容許新加坡元名義有效匯率升值0.8%以及新加坡元兌美元名義匯率升值2.3%。

## 新加坡元兌美元，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九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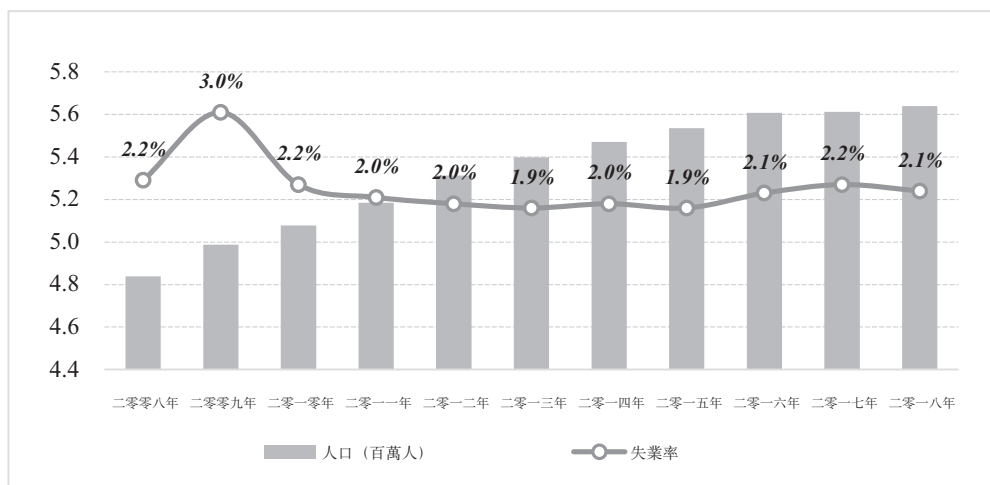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彭博

## 人口及失業

新加坡人口一直穩定增長，由二零零八年之480萬增至二零一八年之560萬，複合年均增長率為2%，而該國失業率於二零零九年攀至3%之高峰後回穩，一直維持於2%左右。傳統上，新加坡之失業率在已發展國家中一直處於低排名，而該國經濟倚重外勞，外勞分別佔建造業及服務業勞動人口之80%及50%。根據新加坡人力部(「人力部」)於十月刊發之勞動市場報告之最新數字，截至九月之二零一九年第三季度整體失業率由2.2%微升至2.3%，但總勞動人口(不計外傭)於七月至九月期間增加22,400人。有關增幅達之前一季6,200人之三倍以上，主要乃由於更多人投身服務業。

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八年新加坡之人口及失業率



資料來源：國際貨幣基金組織世界經濟展望資料庫，二零一九年十月

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四年新加坡之人口及失業率預測

	二零一九年 預測	二零二零年 預測	二零二一年 預測	二零二二年 預測	二零二三年 預測	二零二四年 預測
人口(百萬人)	5.67	5.70	5.73	5.76	5.80	5.83
失業率	2.2	2.2	2.1	2.0	2.0	2.0

資料來源：國際貨幣基金組織世界經濟展望資料庫，二零一九年十月

經濟政策

二零一七年，新加坡未來經濟委員會(「未來經濟委員會」)提出七項策略以求令新加坡在挑戰處處之全球氣候中保持領先地位。有關策略旨在令新加坡保持開放互聯，確保新加坡人掌握未來工作所需技能，並協助公司透過創新轉型擴大規模。

- 深化並多元化新加坡之國際聯繫；
- 掌握並活用深度技能；
- 強化企業創新並擴大規模之能力；
- 建立強大數碼化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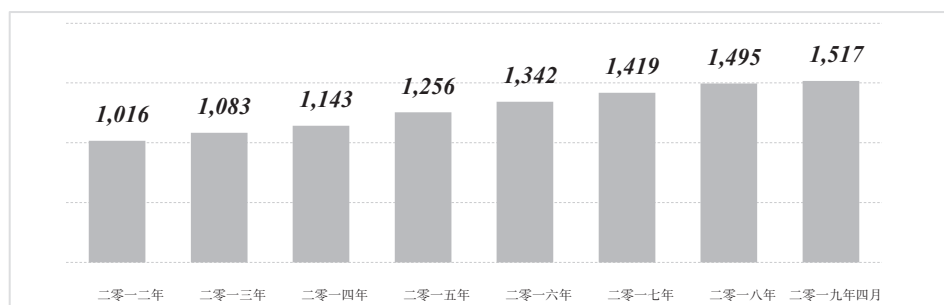
- 發展為充滿活力、機會處處之互聯城市；
- 發展並落實於二零一六年預算案首次提出之產業轉型藍圖；及
- 與夥伴結盟推動增長及創新。

## 行業概覽

新加坡之幼兒託管及教育（「**幼兒託管及教育**」）行業包括幼兒中心及幼稚園。幼稚園向兩歲左右至七歲以下之兒童提供學前培育課程，而幼兒中心向十八個月大至七歲以下之兒童提供託管服務及學前培育課程。政府在行業之管治、監管及融資方面擔當重要角色，私營機構則為主要服務提供者。幼兒中心及幼稚園當中，約有一半由牟利經營者（包括若干大型教育中心及連鎖式教育中心）經營。幼兒中心大部分屬牟利性質，惟新加坡幼稚園中有超過一半屬非牟利性質，包括由宗教團體經營之幼稚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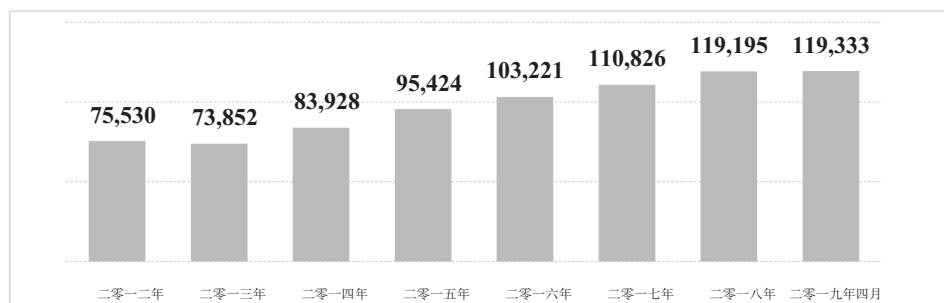
過去數年該行業錄得大幅增長，而隨著幼兒服務需求不斷增加，預期該行業將繼續增長。根據新加坡幼兒培育署（「**新加坡幼兒培育署**」）發佈之最新數據，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八年期間，全新加坡幼兒中心之數目由約1,000間增至約1,500間。就地理分佈而言，盛港有90間幼兒中心，乃各區之中最多，第二多的地區是裕廊西及兀蘭，有82間。據估計，兩歲以下兒童、兩至四歲兒童及五至六歲兒童中，分別有21%、79%及90%接受以中心形式經營之幼兒服務。幾乎所有兒童在七歲入讀小學前均上過至少一年幼兒中心或幼稚園。

### 新加坡幼兒中心數目



資料來源：新加坡幼兒培育署

## 新加坡幼兒中心之報讀人數



資料來源：Skoolopedia

新加坡共有三類幼兒中心：頂級業者、主要業者及夥伴業者。

### 頂級業者

頂級業者為私營幼兒中心。

### 主要業者

與頂級業者相似，主要業者為私營幼兒中心，兩者不同之處在於主要業者收取政府資助，以讓其全日幼兒託管、全日嬰兒託管及幼稚園之月費分別維持在720新加坡元、1,275新加坡元及160新加坡元之水平。主要業者從主要業者計劃（「**主要業者計劃**」）獲得資助。

### 夥伴業者

夥伴業者之運作方式與主要業者相同。夥伴業者從夥伴業者計劃（「**夥伴業者計劃**」）獲得資助。就新加坡公民之子女而言，夥伴業者全日幼兒託管及全日嬰兒託管服務之收費上限分別為800新加坡元及1,400新加坡元，而半日幼兒託管及半日嬰兒託管服務之收費上限分別為600新加坡元及1,000新加坡元。夥伴業者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零年期間獲得資助。

### 新加坡學前教育收費（以新加坡元計）

年份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四月
平均全日收費	850	923	953	999	1,014	1,032	1,045 (估計)	1,050 (估計)
全日收費中位數	750	830	850	900	856	856	900 (估計)	900 (估計)

資料來源：Skoolopedia

## 行業政策

自二零一二年加倍投資於幼兒服務行業後，新加坡政府近日宣佈，預測相關年度公共開支將於未來五年內由6.22億美元加倍至12.4億美元。近日新加坡之政策發展已集中加強幼兒託管及教育系統之連貫性，令更多人可以享用並改善質素：

二零一三年，新加坡幼兒培育署（「**新加坡幼兒培育署**」）成立，為獨立自主之監管機構，並受新加坡教育部（「**教育部**」）以及新加坡社會及家庭發展部（「**社會及家庭發展部**」）共同監督。幼兒培育署成立之前，幼稚園及幼兒中心由教育部以及社會及家庭發展部監管。成立一個專責幼兒託管及教育之獨立機構，為團結幼兒託管及教育行業並消除服務過度分散之情況邁出重要一步，有助統一政府監管規定並促進一般勞動力發展。

二零一七年，新加坡政府宣佈幼兒中心之服務名額增加30%以上，即新增40,000個全日制名額，當中嬰兒服務名額倍增，將於二零二零年達至8,000個以上。該國政府提供財政支持以讓更多人能享用服務，尤其致力協助經濟有困難家庭。舉例說，作為主要業者計劃一部分，該國政府向合資格非牟利服務提供者提供直接資助，而該等服務提供者則以入息為基準向約45,000個中低收入家庭發放服務收費補助。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受惠於幼兒中心及幼稚園補助名額之家庭數目增長超過一倍。

二零一七年，《幼兒培育中心法》（Early Childhood Development Centers Act）就幼兒中心及幼稚園統一規定，規定所有課程均須領有牌照。新加坡之幼兒中心及幼稚園中，約有一半獲《新加坡學前教育認證框架》（「**新加坡學前教育認證框架**」）認證，而要獲得認證，幼兒中心及幼稚園須參與由外部評估人員進行之質素評估。新加坡學前教育認證框架屬自願性質，旨在鼓勵服務提供者超越最低要求以獲取認證，就學前教育質素向家長提供一個指標。

## 公司簡介

### SD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貴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四日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363）。貴公司主要從事舞蹈學院之營運。貴公司主要在香港及中國經營爵士及芭蕾舞以及流行音樂舞蹈學院。貴公司之收益包括課程費收入以及銷售舞蹈制服、舞鞋及配飾所得收入。貴公司之課程包括初級課程、「Cool Kids」流行舞課程、澳洲聯邦舞蹈教師協會爵士舞課程及英國皇家舞蹈學院芭蕾舞課程等。



### 該等目標公司

該等目標公司為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在新加坡經營幼兒中心。目前該等目標公司在新加坡經營四間幼兒中心。該四間幼兒中心分別位於布萊德、三巴旺、蒙巴登及荷蘭村。該等目標公司以新加坡中高檔幼兒託管服務提供者為定位。蒙巴登及荷蘭村尤屬新加坡之豪宅區，因此其目標客戶為願意付高價換取頂級幼兒託管服務之富裕家庭。

### 估價方法概覽

任何資產的估值大致可分為三種方法之一，即成本法、收入法和市場法。在任何估值分析中，必須考慮所有三種方法，然後選用最相關的方法以分析該資產。

#### 成本法

成本法乃應用買方不會就某項資產支付多於獲得同等效用之業務、業務擁有權權益、證券或無形資產之成本(不論是經購買或建造方式獲得，除非需要過多時間、造成不便、風險或其他因素)之經濟原則提供指示價值。此方法透過計算資產目前之重置或重造成本及減去實質損耗及所有其他相關形式之陳舊後提供指示價值。

#### 收入法

這是利用一種或多種方法，將預期利益轉化為現值數額，去釐定一項業務、業務擁有權權益、證券或無形資產之經濟價值之常法。

運用收入法時，會就分析選定資產之經濟利益源流，依據一般為歷史及／或預測現金流量。重點為釐定合理反映資產於未來最有可能實現之利益源流。該選定之利益源流其後採用合適之風險調整貼現率折算為現值。貼現率因素通常包括估值日期之一般市場回報率、與公司經營所在行業有關之業務風險，以及所估值資產之其他特定風險。

#### 市場法

市場法通過將可取得價格資料的相同或可比較(即相若)的對象之業務、業務擁有權權益、證券或無形資產作比較而提供價值指標。

價值是根據比較原則確定的。這只是指倘若一項事物與另一項事物相似而且可以用於該另一項事物，則兩者定必是相若的。此外，兩個相似和相若項目的價格應該彼此接近。

市場法下有兩種主要方法，即指引合併和收購(「GMA」)法和指引公開交易公司(「GPTC」)方法。根據GMA法，價值源於與交換估值對象相若業務(即指引交易)之收購價。根據GPTC法，價值源於一組選定可比較公司的交易價格倍數。市場法的應用須符合以下規定：

- 存在歷史(和近期)可比較交易／公司；
- 可獲得可比較交易／公司的公開信息；及
- 獨立非受控方之間的公平交易。

#### 選用估值法

方法	應用	理由
成本法	不予採用	參與者無法在不受監管或法律限制的情況重新創建與估值對象具有大致上相同效用的資產，並且可以快速重新創建有關資產使到參與者不願意就立即使用估值對象的能力支付重大溢價。
收入法	不予採用	與該等目標公司資產相關的未來收入的金額和時間性存在重大不確定性。
市場法	採用	市場法參考市場參與者的公共信息，其涉及對估值輸入數據的較少假設，並且反映市場預期和對行業的看法。

吾等已進行必需研究以應用GMA法。由於有關收購的可獲得的公開信息僅限於涉及特定買家在本身獨特的情況支付溢價／折扣的情況，因此難以進行調整以反映估值對象的獨特情況。因此，並無使用GMA法作出估值結論。

方法	應用	理由
----	----	----

另一方面，市場上有足夠數目的可比較公眾公司可以促進有意義的比較，並為釐定估值倍數提供輸入數據。市場法下的GPTC法已予應用並認為其適當且可靠。

### 一般假設

吾等已確定一系列一般假設以充份支持吾等的估值結論。本估值所採用的一般假設為：

- 於該等目標公司目前經營所在的國家／地區之目前政治、法律、商業及銀行法規、財務政策、外貿及經濟狀況概無變動，而有關變動之總匯可被詮釋為重大不利變動；
- 行業需求及／或市場狀況概無偏離，而其總匯可被詮釋為重大不利變動；
- 任何國家的利率或貨幣匯率波動（其可被視為對該等目標公司有負面影響或能夠妨礙其現有及／或潛在未來營運）概無變動，而其總匯可被詮釋為重大不利變動；
- 該等目標公司營運所在或該等目標公司有可能於當地營運的該等國家的現行稅務法例概無變動，而其總匯可被詮釋為重大不利變動；
- 於該等目標公司按一般營運過程展開營運前已取得所有相關法律批准、營業證書、貿易及入口許可證、銀行信貸批准，且狀況良好；
- 該等目標公司將可挽留現有及適任的管理層、主要人員及技術人員以在各方面支持營運中業務及未來營運；及
- 該等目標公司於所在或將進行業務的國家／地區的商標、專利、技術、版權以及其他寶貴技術及管理知識將不會被侵犯。

## 市場法應用

### 指引公眾交易公司法(「GPTC法」)

鑑於已識別一組具有類似業務模式的相關及充足可比較公司(「指引公眾公司」)，吾等已採納GPTC法為主要方式。GPTC法背後的假設是，相同或類似行業的公開買賣股票的價格為投資者願意購買和出售該行業公司權益的價值提供客觀憑證。

根據GPTC法，市值來自指引公眾公司的交易倍數。應用GPTC法時，吾等計算了指引公眾公司各自的多種利益流的交易倍數，其後釐定適當的估值倍數，並根據所估值公司的獨特方面進行調整(如有)，其後將該估值倍數套用於所估值公司，得出適當的擁有權權益估計值。

### 選擇指引公眾公司

應用GPTC法取決於選擇指引公眾公司，該等公司須與該等目標公司的相關業務有足夠相似性，以提供有意義的比較。吾等審慎選擇指引公眾公司，透過使用多重篩選標準，以釐定某一間指引公眾公司的業務模式是否相關。

該等目標公司主要於新加坡從事提供幼兒教育服務。選擇指引公眾公司時，吾等首先審閱有關潛在公司的業務種類、營業地點及財務資料的描述。為制訂一組具代表性的指引公眾公司以得出估值結果，吾等於選擇指引公眾公司時已根據以下選擇過程進行可比較搜索：

1. 搜索於新加坡從事幼兒教育服務的可比較公司。
2. 鑒於可比較組別被認為不足夠，吾等將組別擴大至涵蓋亞洲區的幼兒教育服務供應商。
3. 鑒於可比較組別被認為不足夠，吾等將組別進一步擴大至加入香港上市公司的「教育」業務。
4. 倘未能取得合理的EBITDA，則不會採用列入名單的公司(即不採用錄得負EBITDA的公司)。

吾等謹慎尋找可比較公司，並識別出一組經營與該等目標公司類似業務的相關公司。吾等注意到，MindChamps PreSchool Limited是唯一一間主要從事提供幼兒教育服務而主要營業地點位於新加坡的可比較公司。吾等認為單靠一間可比較公司不足以作出估值結論，於是擴大搜尋範圍，涵蓋於亞洲(包括澳洲)從事幼兒教育業務的可比較公司。吾等識別了5間可比較公司。5間可比較公司之中，4間於澳洲或中國營運，而非於新加坡。在達致估值意見時，吾等認為有需要考慮一個更大的樣本數量，而非僅根據當中3間位於澳洲而1間位於中國的5間可比較公司作出結論。此外，鑒於收購方為一間香港上市公司而香港股票市場流通性強且發展成熟，提述於香港交易所上市的可比較公司亦屬適宜之舉。可比較組別內的所有香港上市公司均屬於恒生行業分類(由恒生指數有限公司提供並於香港交易所網站披露)下的「非必需性消費」行業的「支援服務」業務類別的「教育」業務子類別。可比較組別為進一步估值分析提供了更廣闊的基礎。已識別出19間可比較公司。在已識別的可比較公司中，香港教育(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金滙教育集團有限公司的最新可取得過去12個月EBITDA均為負數及已拒絕。

經過進行上述程序後，吾等認為按竭力基準根據吾等之研究及選擇準則，指引公眾公司名單已屬搜羅詳盡。該可比較組別已代表一個完整的可比較組別，足以形成公平合理的估值意見。下表列出吾等就本估值識別出的指引公眾公司。

### 經篩選的指引公眾公司

#### 指引公眾公司

1 **G8 Education Limited (GEM AU)**

該公司為家庭提供以社區為中心的托兒服務，以促進孩子成長。

2 **Think Childcare Limited (TNKDA AU)**

該公司擁有、管理和經營全日制托兒設施。該公司在澳洲提供兒童發展及教育服務。

3 **Mayfield Childcare Limited (MFD AU)**

該公司在澳大利亞提供教育及托兒服務。

4 **Mindchamps Preschool (MCHAMPS SP)**

該公司在新加坡經營學前教育中心。

- 5 **希望教育集團有限公司(1765 HK)**  
該公司提供教育服務。該公司提供教育培訓、知識點共享、活動安排及其他服務。
- 6 **成實外教育有限公司(1565 HK)**  
該公司為一間學前教育至十二年級民辦教育公司。該公司提供海外交流計劃，英語授課，並為不同學校提供不同重點課程。
- 7 **天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1773 HK)**  
該公司為小學生及學前班兒童提供培訓服務。
- 8 **博駿教育有限公司(1758 HK)**  
該公司提供學前班、幼稚園及其他相關服務。
- 9 **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1317 HK)**  
該公司在中國多個城市設有高中、初中及小學。
- 10 **中國新高教集團有限公司(2001 HK)**  
該公司提供教育服務。該公司提供應用型學位課程。
- 11 **民生教育集團有限公司(1569 HK)**  
該公司提供教育服務。該公司在中國提供高等及職業教育服務。
- 12 **中國21世紀教育集團有限公司(1598 HK)**  
該公司提供幼教、中小學教育、高教、職業教育及其他服務。
- 13 **思考樂教育集團(1769 HK)**  
該公司以學校形式經營。該公司提供各種類型的學術課程，例如語言、藝術、科學、體育、音樂、科技及其他相關學科。
- 14 **中國新華教育集團有限公司(2779 HK)**  
該公司提供本科及職業教育課程。
- 15 **卓越教育集團(3978 HK)**  
該公司提供課外教育服務、與學校學科相關的課程及其他相關服務。

**16 皇豈國際教育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8105 HK)**

該公司提供教育服務。該公司專注於發展高等教育、語言及技能教育計劃。

**17 RYB Education, Inc. (RYB US)**

該公司經營幼稚園及學前機構。該公司提供各種學科及語言培訓、教師招聘、指導、創新學習、兒童發展、評級制度、家長諮詢及其他服務。

資料來源：彭博

**釐定估值倍數**

估值倍數(即相對價值的計量)乃按於估值日期將指引公眾公司的市值或企業價值(「EV」)除以若干觀察所得或根據其最新已刊發基本資料一般為其財務資料(例如收益、EBITDA、盈利淨額、資產淨值)計算所得的已識別價值驅動經濟變量或其他行業特有的價值驅動因素計算。

目標公司正常營運並且錄得盈利。考慮到經篩選的指引公眾公司的業務各自分佈在不同國家，而該等國家的稅務司法權區亦各有不同，並且融資結構與目標公司不相似，EBITDA排除稅收和融資成本對盈利能力的影響，可以直接反映公司的營運表現。因此，EV/EBITDA被認為是該估值的適當估值倍數。

**計算估值**

在確定指引公眾公司並釐定估值倍數後，下一步是以可靠和一致的方法計算所有指引公眾公司的EV/EBITDA倍數。在此估值中計算估值倍數的過程包括以下兩個程序：

- 於估值日期釐定每間指引公眾公司的EV。每間指引公眾公司的EV指彭博於估值日期提供的資料之為彭博。
- 釐定經營業績的計量，即於估值日期最近所得連續十二個月的EBITDA，以代表倍數的分母。

## 指引公眾公司的隱含EV/EBITDA倍數

名稱	股份代號	於估值日期 的企業價值 (百萬新加坡元)	於估值日期 的EBITDA (百萬新加坡元)	EV/EBITDA 倍數 (經約整)	
1	G8 Education Limited	GEM AU	2,114.84	197.87	10.69x
2	Think Childcare Limited	TNKDA AU	205.51	17.81	11.54x
3	Mayfield Childcare Limited	MFD AU	63.92	7.75	8.25x
4	MindChamps PreSchool Limited	MCHAMPS SP	125.57	8.88	14.15x
5	希望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1765 HK	1,275.52	105.01	12.15x
6	成實外教育有限公司	1565 HK	1,464.20	122.90	11.91x
7	天立教育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773 HK	1,006.41	51.06	19.71x
8	博駿教育有限公司	1758 HK	52.20	16.47	3.17x
9	中國楓葉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1317 HK	828.71	147.27	5.63x
10	中國新高教集團有限公司	2001 HK	1,154.61	104.53	11.05x
11	民生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1569 HK	919.62	101.64	9.05x
12	中國21世紀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1598 HK	115.25	22.69	5.08x
13	思考樂教育集團	1769 HK	764.45	22.77	33.57x
14	中國新華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2779 HK	480.66	62.19	7.73x
15	卓越教育集團	3978 HK	294.90	52.66	5.60x
16	皇崑國際教育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8105 HK	66.36	2.29	28.98x
17	RYB Education, Inc.	RYB US	289.96	10.40	27.89x
				平均數(經約整) :	13.30x
				中位數(經約整) :	11.05x
				所選倍數(經約整) :	11.05x

在十七間可資比較公司當中，MindChamps PreSchool Limited是唯一一間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新加坡的可資比較公司。MindChamps PreSchool Limited的EV/EBITDA為14.15倍，高於十七間可資比較公司的中位數。

當集中在於亞洲(包括澳洲)從事幼兒教育業務的可資比較公司時，發現有5間可資比較公司。EV/EBITDA的中位數為11.54倍，接近所選倍數。

我們已進一步分析可資比較公司在香港資本市場的表現。在十七間可資比較公司當中，有十二間可資比較公司於香港上市。該等十二間可資比較公司的EV/EBITDA為10.05倍，接近所選倍數。



十七間可資比較公司的倍數的中位數為 11.05 倍，接近 MindChamps PreSchool Limited 的 EV/EBITDA (即 14.15 倍)、於亞洲從事幼兒教育業務的可資比較公司 (即 11.54 倍) 及香港資本市場的可資比較公司的 EV/EBITDA (即 10.05 倍)。吾等認為將以上中位數 (即 11.05 倍) 作為吾等的估值分析所採納的 EV/EBITDA 倍數乃屬公平合理。

### 控制權溢價

控制權溢價一般被視為買家為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權而願意支付之超過現行交易市價之金額。買方在取得僅購買少數股東權益原無法獲得的控制權優勢時方願意支付控制權溢價，例如對投資及分配政策以及經營及合併策略等享有自主權。因此，當對附帶控制權或重大投票權的大量股份進行估值時，對控制權溢價進行估值乃屬必要。

在此估值中，估值倍數參考指引公眾公司的 EV/EBITDA 計算。指引公眾公司的企業價值僅可反映以少數股份為總數的基準得出的估值。而且，此交易涉及估值對象之控股股權。因此，相較於觀察所得的指引公眾公司的少數權益價格，採用控制權溢價以反映控制權優勢為合理。

經參考 FactSet Mergerstat, LLC. 刊發之 Mergerstat Review 2019，吾等認為 5% 的控制權溢價就此估值而言屬公平合理。

### 缺乏市場流通量折讓

市場流通量概念涉及所有權權益之流通量，即擁有人如決定出售，則為有關所有權權益可轉換為現金之速度及簡易程度。缺乏市場流通量折讓 (「缺乏市場流通量」) 反映股東數目有限之公司股份並無即時可供買賣之市場。相對具有類似權益之公眾公司，股東數目有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一般未能即時買賣。因此，私人公司股份之價值通常較上市公司之相若股份之價值為低。

缺乏市場流通量對私人投資 (不論該項投資是否涉及私人公司的控股或少數股東權益) 的市值作出向下調整，以反映其市場流通性的下降。於選擇適當的缺乏市場流通量時，吾等已考慮目標投資之任何潛在擁有人就轉讓權益所花費或產生進行營銷之時間、釐定潛在交易對手方之努力、尋求價格之努力及其他直接及間接成本，以及目標投資於市場上之交投活動水平。

以法律費用、會計費用及中介費用的形式反映之直接轉移成本，屬任何交易活動及股權交易的典型摩擦成本，因此將對與重大直接轉移成本相關的投資額外增加價值折讓。

以繼承市場特徵及活動(買賣差價、交易量、典型市場深度)及潛在參與者的特徵(價值預期的異質、已轉移股權規模、預期定價風險)的形式反映之間接轉移成本，對任何擁有人而言均為進一步風險，因此通常會擁有額外價值折讓。

據觀察，相比於轉讓私人公司的不可出售控股權益，缺乏市場流通量通常對轉讓私人公司的不可出售少數股東權益的影響更大。由於少數股東權益對潛在投資者而言「不具吸引力」，故其一般受缺乏市場流通量影響更大，原因為少數股東權益通常就收取流動資金的主動選項較少(僅收取股息或向另一名投資者出售)，而控股權益的主動選項較多(尋求更有利的營運及分派政策、上市或向策略性收購投資者出售等)。

在此估值中，已計算指引公眾公司的EV/EBITDA。指引公眾公司為上市公司，而估值對象則為非流通的控股權。私人集團股權的市場流通性水平被認為低於上市公司。因此，與上市公司相比，缺乏市場流通量被視為對估值對象價值(為私人擁有股權)的向下調整。

缺乏市場流通量是根據Pluris DLOM Database(從限制性股票私人配售的實際交易中研究缺乏市場流通量的數據庫)以及Business Valuation Resources, LLC(向投資專業人士提供財務資料及分析數據的全球供應商)刊發的2019 FactSet Mergerstat Review而釐定。吾等認為就本估值而言，缺乏市場流通量為36%屬公平合理。

## 估值結果概要

作為吾等估值的最後一個步驟，吾等已將上述發現及討論合併至下列估值結果概要中。

## 估值對象之估值概要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新加坡元
<b>市場法 – GPTC 法</b>		
經選定估值倍數 (經約整)	EV/EBITDA	11.05 倍
該等目標公司之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之過往 12 個月的 EBITDA		<u>877,919</u>
該等目標公司的 100% 股權的隱含市值 (調整前)		9,701,005
加：額外現金及銀行 (附註 1)		681,529
減：總借款 (附註 1)		(203,095)
減：租賃負債 (附註 1)		<u>(2,300,086)</u>
		7,879,353
加：控制權溢價	5%	<u>393,968</u>
		8,273,321
減：缺乏市場流通量	-36%	<u>(2,978,395)</u>
該等目標公司的 100% 股權的隱含市值		5,294,925
<b>該等目標公司的 100% 股權的隱含市值 (經約整)</b>		<b><u><u>5,295,000</u></u></b>

\* 由於進行約整，數字相乘之積及相加之和未必相等於總數。

附註 1：額外現金及銀行、總借款及租賃負債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該等目標公司的經審核數字。

## 敏感度分析

吾等已進行估值對象之市值之敏感度分析(假設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而調整於估值日期之估值倍數(即EV/EBITDA))。

### 市值之敏感度分析

EV/EBITDA	市值 (新加坡元)
9.05 (-2)	4,115,000
10.05 (-1)	4,705,000
<b>11.05 (0)</b>	<b>5,295,000</b>
12.05 (+1)	5,885,000
13.05 (+2)	6,475,000

### 限制條件聲明

本業務估值依賴下列或然或限制條件：

- 吾等對法律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法律或所有權事項)並不承擔責任。假設所有標的業務資產之所有權狀況良好且可銷售。
- 除另有說明外，業務權益及標的業務資產乃於不受任何留置權或產權負擔所限情況下進行估值。概無假設存在有關標的業務資產或其所有權之隱含或明示條件。
- 客戶及其他各方提供之一切資料均視為準確。然而，吾等概不保證其準確性。
- 除本報告另有說明外，吾等假設已遵守適用的當地法律及法規。
- 在並無相反聲明情況下，吾等已假設並無存在可能對標的業務或其資產構成影響之危險性條件或資料。然而，吾等並不符合資格確定是否不存在該等條件或資料，亦不對發現有關條件或資料承擔責任。
- 本報告或未能全面披露達致估值結論所使用之所有資料來源、討論及業務估值方法。業務估值師已就與本報告相關之證明資料存檔。
- 本報告所呈報之估值分析及估值結論僅供是次委聘用途，不得基於任何其他理由、任何其他情況或由任何其他人士使用，惟接收本報告之客戶除外。

- 本報告所述估值意見並無約定吾等就標的業務資產、物業或業務權益提供證供或出席聆訊，惟先前作出之有關安排除外。
- 擁有本報告並不表示允許刊發本報告或當中任何部分。未經吾等事先書面同意及批准，本報告任何部分不得以廣告、新聞稿、銷售及推廣或任何其他媒體形式用於公眾溝通。
- 本報告僅於其指定日期有效。

### 估值結論

總括而言，根據於本估值報告中詳述之分析以及吾等已採用之估值方法，吾等認為 Global Tots Pte. Ltd.、Global Tots @ Mountbatten Pte. Ltd.、Global Tots @ Braddell Pte. Ltd. 及 Global Tots @ Sembawang Pte. Ltd. 的 100% 股權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之市場價值如下：

估值對象	估值結果
Equity Interest in Global Tots Pte. Ltd.、 Global Tots @ Mountbatten Pte. Ltd.、 Global Tots @ Braddell Pte. Ltd. 及 Global Tots @ Sembawang Pte. Ltd. 的 100% 股權	5,295,000 新加坡元

估值意見基於很大程度上依賴採用大量假設及考慮眾多不明朗因素的公認估值程序及慣例得出，並非所有該等假設及不確定因素均可輕易量化或確認。

吾等謹此確認，吾等於估值所涉項目中並無現時或任何潛在權益。此外，吾等在所涉及的任何人士中亦無擁有個人權益或任何偏見。

本估值報告乃根據吾等的一般服務條件發出。

此 致

香港  
九龍  
觀塘  
敬業街 61-63 號  
利維大廈  
2 樓 202B 室  
董事會 台照

方程評估有限公司  
謹啟

## 參與估值人員履歷

曾鏡波，CPA, CFA, FRM, MRICS, MStat

曾先生自2011年從事專業估值行業。於投身估值行業前，彼於2008年至2010年從事銀行及金融業。曾先生帶領團隊為私人及上市公司就財務報告、首次公開發售、合併及收購、融資、稅務及訴訟支持進行業務估值。服務範圍包括業務估值及無形資產估值。

彼於美國、澳洲及德國進行估值並提供公正意見。彼已參與多項具有代表性的項目，例如對全球奢侈品牌、美國及加拿大石油及天然氣開採、BOT基礎建設項目、太陽能及風電場、銀行、新加坡物流樞紐、英國收費路段、巴西集裝箱港口及西班牙高級食品製造商進行估值。

彼於香港及中國就私募基金提供估值諮詢服務，其中有關評估一般合夥人權益及投資組合的市值，以控制估值及申報財務(包括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投資組合包括著名網絡及技術公司以及中國的基礎建設項目。

彼亦擔任訴訟的專家證人。彼對於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備案的海外項目估值具有豐富經驗。曾先生及其團隊編製的估值報告不時經香港的上市公司引述至其通函，該等公司包括來自農業、零售業、礦業、網絡業、汽車業、教育業、財務服務業、多媒體業、網絡業、房地產業、娛樂業、電子設備及基礎建設業的公司。

黃家俊，CPA

黃先生於專業服務行業擁有逾十年經驗，包括審核、內部監控諮詢、財務盡職審查，並專注於業務估值服務。

黃先生在為國有企業以及私人及上市公司進行業務估值方面經驗豐富。其提供之估值服務主要支援財務報告、合併和收購、報稅及集資等目的。其曾經為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備案以及香港及新加坡上市公司提交通函之項目進行估值。

其累積了多個行業之估值經驗，包括(但不限於)食品和飲料、教育、金融服務、酒店、收費道路、礦務、造船、藥劑、農業、貿易、電子平台、市場營銷、個人對個人微小貸款、廢物管理、智慧停泊等。其在無形資產估值方面亦經驗豐富，包括客戶關係、商標、專營權協議、採礦權、專利、分銷網絡及特許經營權。

**Matthew Leung** , *CPA, CFA, FRM*

梁先生於業務、無形資產及金融工具的估值方面擁有逾七年經驗。彼在為上市公司及私營公司提供有關財務報告、稅務、訴訟支持、合併及收購的估值及諮詢服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於無形資產估值方面(包括客戶關係、商標、專營權協議、採礦權及技術專利)亦具有豐富經驗。

其行業領域涵蓋消費及工業產品、房地產、技術及媒體、替代能源、財務服務業、公共設施及基建、林業、遊戲及礦業。其委聘客戶包括位於中國及香港的私人及上市公司。

**Rebecca Zhang** , *MSc*

Zhang 女士畢業於 Imperial College London，獲得投資與財富管理學碩士學位。彼於加入法定估值行業之前，曾於金融行業中任職專業IT顧問。彼為國有企業管理、上市公司及私營公司就財務報告、合併及收購以及其他範疇提供估值諮詢服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其行業經驗涵蓋但不限於銀行、金融、房地產、技術、體育和娛樂等。

### 一般服務條件

吾等提供的服務將根據專業估值標準進行。建議服務費並不以任何方式因吾等對價值的結論或結果而定。吾等在並無進行獨立核證的情況下假定所有獲提供的數據均屬準確。作為獨立承辦商，吾等保留使用分包商的權利。而且，吾等有權依願保留吾等在執行委聘工作過程中製作的所有檔案、工作文稿或文件，而其將屬於吾等的財產。

吾等的報告僅用作本文列明的特定用途，任何其他用途均屬無效。未經吾等事先書面同意，任何第三方不得依賴本報告。閣下可向需要審閱本文所載資料的第三方展示報告連同本一般服務條件。

任何人均不應依賴本報告以代替本身的盡職審查。未經吾等書面同意，不得在閣下編製及／或向第三方派發的任何文件中引述吾等的名稱或本報告（不論全部或部分）。閣下同意就吾等有關本次委聘工作所涉及的任何及所有損失、索償、行動、損害賠償、開支或負債（包括吾等一方及成功控告吾等的各方的合理律師費）向吾等作出彌償及使吾等免受有關損害。閣下將毋須就吾等的疏忽承擔責任。閣下對於賠償及彌償的責任將擴及至吾等的任何管理層及僱員，包括任何董事、主管人員、僱員、分包商、聯屬人士或代理。倘吾等因本次委聘工作而涉及任何責任，不論索償性質，有關責任將僅限於吾等就本次委聘工作收取的費用金額。

除法律或行政程序或訴訟另有規定外，吾等將對所有談話、吾等獲提供的文件、以及吾等報告的內容保密。同時，吾等保留權利將貴公司／商號名稱列入吾等的客戶名單。

本節所載條件僅可由雙方簽署書面文件作出修訂。



##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聲明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 2. 股本及購股權

### (a) 股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如下：

法定：		港元
<u>8,000,000,000</u>	股每股面值0.1港元股份	<u>80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u>354,100,000</u>	股每股面值0.1港元股份	<u>35,410,000</u>

### (b) 購股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擁有根據其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授出之44,090,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其持有人有權認購合共44,090,000股新股份，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承授人	歸屬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相關股份數目
二零一九年 十月四日	本公司及其附屬 公司董事、 主要股東及 其聯繫人及僱員	—	二零一九年十月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十月三日 (包括首尾兩天)	1.10港元	24,787,000
二零一九年 十月十一日	本公司顧問	—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十月十日 (包括首尾兩天)	1.00港元	10,623,000
二零二零年 二月十一日	本公司附屬 公司僱員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三年二月十日 (包括首尾兩天)	1.20港元	3,280,000
	本公司顧問及 業務夥伴	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二月十日 (包括首尾兩天)	1.20港元	3,100,000
二零二零年 二月二十五日	本公司附屬公司 顧問及僱員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四日 (包括首尾兩天)	1.44港元	2,300,000

除上述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已發行的尚未行使可換股證券、購股權或認股權，而其賦權可認購、兌換或交換為股份。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SDM Asia Limited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三日向獨立第三方發行本金額為25,000,000美元的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I**」）。除非先前根據I可換股票據的條款及條件轉換或贖回，否則可換股票據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到期。可換股票據I將根據可換股票據I的條款及條件轉換為SDM Asia Limited的優先股。有關可換股票據I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三日的公告。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SDM Australian Education Limited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發行本金額5,000,000美元的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II**」）。除非先前已根據可換股票據II的條款及條件贖回、轉換或償還，否則可換股票據II將於可換股票據II發行日期起第48個月最後一日當日到期。可換股票據II可根據可換股票據II的條款及條件轉換為SDM Australian Education Limited的普通股。有關可換股票據II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的公告。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本公司與趙家樂先生（「**趙先生**」）及秦蓁博士（「**秦博士**」）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趙先生及秦博士有條件同意出售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購買Global Win (BVI) Limited所有已發行股本，代價為32,000,000港元。代價須於完成時由本公司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代價股份**」）0.4港元發行最高80,000,000股代價股份的方式償付。買賣協議項下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且完成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作實。有關代價股份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的通函。

除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可換股票據I、可換股票據II及代價股份外，本集團成員公司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權利以要求發行亦未同意發行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或任何可轉換或兌換為有關資本股份的文據，亦無本集團成員公司為購買或購回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份協議的訂約方或受其約束。

## 3. 權益披露

## (a) 董事及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及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規定董事交易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股身份	所持普通股 數目	所持相關股份 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權益 概約百分比
趙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實益擁有人及 家族權益	198,750,000 (附註1)	7,082,000 (附註3)	58.13% (附註5)
秦博士	實益擁有人及 家族權益	198,750,000 (附註2)	7,082,000 (附註3)	58.13% (附註5)
秦志昂先生	實益擁有人及 家族權益	—	7,082,000 (附註4)	2.00% (附註5)
楊少寬女士	實益擁有人及 家族權益	—	7,082,000 (附註4)	2.00% (附註5)

附註：

- (1) Wealthy Together Limited (「Wealthy Together」) 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趙先生全資實益擁有。由於趙先生持有 Wealthy Together 的 100% 股權，故被視為於 Wealthy Together 所持 198,75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非執行董事秦博士為趙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趙先生本身或透過 Wealthy Together 持有／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根據購股權計劃，趙先生及秦博士各自均被視為於 3,541,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而該等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四日向彼等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此外，由於趙先生及秦博士為彼此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均被視為於彼此持有／擁有的所有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根據購股權計劃，秦志昂先生及楊少寬女士各自均被視為於 3,541,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而該等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四日向彼等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此外，由於秦志昂先生及楊少寬女士為彼此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均被視為於彼此持有／擁有的所有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為 35,410,000 港元，分為 354,100,000 股每股面值 0.1 港元的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及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或(c) 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5.46 至 5.67 條所規定董事交易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為公司董事或僱員而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的權益**

據董事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以下實體（董事或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直接或間接持有或被視為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或相關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持股身份	所持普通股 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權益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Wealthy Together	實益擁有人	198,750,000 (附註1)	56.13%
許沛祥	實益擁有人	47,734,000	13.48%
陳佳欣	受控制法團權益	28,000,000	7.91%
Tycoon Mind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8,000,000	7.91%

*附註：*

- (1) Wealthy Together 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趙先生全資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先生被視為於 Wealthy Together 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為 35,410,000 港元，分為 354,100,000 股每股面值 0.1 港元的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4. 董事於資產／合約及其他權益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i) 概無董事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已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起，於已經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出售或租用，或建議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出售或租用的任何資產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及
- (ii) 概無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並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仍然存續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5. 董事服務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各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上市月份起初步為期三年，其後將予以重續，直至根據協議條款終止為止。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初步任期為三年，除非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否則將於其後重續。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無償(法定賠償除外)終止的任何服務合約。

#### 6. 競爭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的任何業務或權益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而任何有關人士現時並無亦不可能會與本集團出現任何其他權益衝突。

#### 7. 訴訟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因未能以交吉方式交付物業(本公司曾租賃該物業為其舞蹈學校)予業主而被起訴，業主向本公司提出損害索償。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業主訂立租賃按金約400,000港元。根據法律意見，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租賃按金足以彌補上述損害(惟可能未能完全補償)，因此已作出撥備400,000港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成員公司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據董事所知，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無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

## 8. 重大合約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在緊接本通函日期前兩年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並無訂立其他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a) 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SDM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Pte. Ltd. 與 Ho Mu Kwei 女士及 Tan Yew Poh 先生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的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收購 Columbia Academy Pte. Ltd. 及 Columbia Junior Academy Pte. Ltd.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約為 2,288,000 新加坡元，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的公告中披露；
- (b) Prism International Pre-school Limited（「Prism」）與龔紫滢及 RedOak Partners Inc.（「Prism 第二批投資者」）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的投資協議，內容有關 Prism 向 Prism 第二批投資者配發及發行新股份（相當於 Prism 當時的經擴大股本 15%），投資總額為 4,500,000 港元，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的公告中披露；
- (c) 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SDM Talent Pte. Ltd. 與 Gloria Tay Chui Lin 女士及 Eileen Ng Mui Yiah 女士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三日的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收購 Tinkerland Private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 2,100,000 新加坡元，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三日的公告中披露；
- (d) 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Kidzcare Schoolhouse Pte. Ltd. 與 Happy Family Child Care Centre Pte. Ltd. 及 Happy Family Preschool Pte. Ltd.（均作為賣方）以及 Low Teng Lian 女士（作為前一協議擔保人）及 Low Teng Lian 女士和 Gwee Yew Seng 先生（作為後一協議的擔保人）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的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收購與供應商所進行業務的營運及管理有關的資產，總代價約為 1,250,000 新加坡元，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的公告中披露；

- (e) 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DM Singapore Education Limited、Charmaine Teo Shuet Lynn女士及Koh Hui Hua先生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二日的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收購The Lighthouse Keepers Pte. Ltd.、Between Two Trees Pte. Ltd.及Between Two Tree Preschoo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約為1,350,000新加坡元，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二日的公告中披露；
- (f) 本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SDM Asia Limited及Barium Real Limited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認購協議，內容有關認購由SDM Asia Limited發行本金額25,000,000美元的可換股票據，經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二日的修訂契據所修訂，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二日的公告中披露；
- (g) 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DM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Pte Limited與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的個人唯一股東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的條款清單，內容有關收購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的51%股權，代價為3,038,597新加坡元，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五日的公告中披露；
- (h)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Australian Apex Education Pty Ltd(作為買方)、MEGT(Australia) Ltd(作為賣方)與本公司(作為買賣協議的擔保人)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四日的買賣協議及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的修訂契據，內容有關收購Ability Education及Childrens Services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7,600,000澳元，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四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三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的通函中披露；
- (i) SDM Group Limited與嬰幼兒心理發展協會有限公司股東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的條款清單，內容有關收購嬰幼兒心理發展協會有限公司的51%已發行股本，最高代價為10,200,000港元，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的公告中披露；
- (j) 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DM SF Global Limited與Sharon Goh Kin Siang女士、Tan Phek Huan女士、Dong Jin女士及Florence Yeo Kui Hong女士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的諒解備忘錄(已由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七日的補充諒解備忘錄補充)，內容有關收購Sunflower Childcare Group Pte. Ltd的60%已發行股本，建議代價為7,500,000新加坡元，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七日的公告中披露；



- (k) SDM Singapore Education Limited 與兩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獲豁免私人股份有限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的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收購該兩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獲豁免私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聯屬公司的資產及業務，代價為1,300,000新加坡元，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的公告中披露；
- (l) 諒解備忘錄；
- (m) 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DM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Pte. Ltd. 與五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東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的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收購五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的所有普通股，最高代價為8,000,000新加坡元，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公告中披露；
- (n) 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DM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Pte. Ltd. 與一間於新加坡註冊獨資公司的唯一股東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三日的條款清單，內容有關收購由一間於新加坡註冊私人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的托兒業務，代價為800,000新加坡元，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的公告中披露；
- (o) SDM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Pte. Ltd.、Moriah Schoolhouse LLP、Moriah Schoolhouse @ FV LLP、Zee Mei Eng 與 Chi Hong Liang 和 Ng Teong Bee 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收購有關由Moriah Schoolhouse LLP及Moriah Schoolhouse @ FV LLP所經營及管理業務的資產，現金代價為1,300,000新加坡元，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中披露；
- (p) 本公司與創陞證券有限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二日的配售協議，據此創陞證券有限公司同意擔任配售代理，以認購本金總額最高達50,000,000港元的債券，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二日的公告中披露；
- (q)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SDM Australian Education Limited、Golden Pursue Limited 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的認購協議，內容有關認購SDM Australian Education Limited 發行的本金額5,000,000美元可換股票據，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的公告中披露；及
- (r) 買賣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三日的買賣協議補充協議所補充）。

## 9. 專家及同意書

以下為提供本通函內所載意見或建議的專家名稱及資格：

名稱	資格
方程評估有限公司	獨立估值師
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方程評估有限公司及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各自已就刊發本通函(包括本函件)出具同意書，同意以其出現的形式及文義收錄其函件並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同意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方程評估有限公司及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各自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擁有任何股權或任何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

方程評估有限公司及德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各自概無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已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起，於已經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出售或租用，或建議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出售或租用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10. 一般事項

- (a)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 (b) 本公司的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觀塘敬業街61-63號利維大廈2樓202B室。
- (c)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區偉強先生，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協會會員。
- (d) 本公司合規主任為趙家樂先生，彼亦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 (e) 為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本公司根據我們的董事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通過之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採納符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C3.3段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向董事會就外部核數師的任命和罷免提供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申報的重要意見；以及監督本公司之內部監控程序。目前，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劉錫源先生、袁文俊博士及翟志勝先生。劉錫源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劉錫源先生（「劉先生」），52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於審計及財務會計方面擁有逾21年經驗。劉先生現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信義玻璃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868）的公司秘書兼財務總監，負責財務、管理及成本會計、稅務、庫務及投資者關係策略與營運。目前，劉先生亦擔任中國秦發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866）、龍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935）及加達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62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全部均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劉先生曾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效力超過五年，負責審計工作。劉先生曾於聯交所上市公司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659）一間附屬公司擔任財務總監超過三年。劉先生畢業於美國俄勒岡州立大學，獲頒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劉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美國註冊會計師公會會員。

袁文俊博士（「袁博士」），54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袁博士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兼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袁博士於品牌建設及市場營銷管理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自二零一三年八月起，袁博士擔任時尚品牌策劃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該公司主要從事市場營銷及品牌諮詢。於二零零三年四月至二零一零年一月，袁博士擔任奧美廣告（主要

從事提供整合營銷傳播解決方案)的主席，負責管理奧美集團的營運及盈虧。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六月，袁博士擔任無添加化粧品有限公司(FANCL)(主要從事銷售護膚及保健品)的執行董事，負責領導全球策略規劃及品牌發展。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袁博士亦為香港廣告商會主席，該協會處理有關廣告業的未來及會員公司業務的事宜。袁博士於一九八七年十二月獲香港浸會大學頒授傳播榮譽證書、於一九九六年九月獲澳大利亞麥考瑞大學頒授市場營銷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工商管理博士學位。袁博士為香港大學客座副教授及香港理工大學教授。袁博士為香港貿易發展局及香港演藝學院的理事會成員，以及多間非營利及政府機構(包括香港歷史博物館)的諮詢委員會成員。

翟志勝先生(「翟先生」)，39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翟先生亦為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翟先生取得澳洲Curti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會計及金融學士學位。翟先生為澳洲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翟先生於審計、會計、企業融資及財務管理方面積逾13年專業經驗，並擁有多年公司秘書及企業管治經驗。翟先生現為東京中央拍賣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39)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以及皓文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19)公司秘書。翟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九年九月曾任中國升海食品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76)執行董事。翟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至二零一八年八月擔任航標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90)公司秘書，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至二零一六年七月擔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

- (f)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的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為Appleby Trust (Cayman) Ltd.，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 (g)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4室。
- (h) 本通函的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 11.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的副本於本通函日期起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包括該日)止期間內任何營業日的一般營業時間內，於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敬業街61-63號利維大廈2樓202B室)可供查閱。

- (i)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ii)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以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 (iii) 目標公司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 (iv)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三；
- (v) 目標公司的估值報告，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五；
- (vi) 本附錄「重大合約」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
- (vii) 本附錄「專家及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同意書；
- (viii)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之通函；及
- (xi) 本通函。

---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SDM** | 爵士芭蕾舞學院  
Jazz & Ballet Academie  
**SD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63)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SDM Group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七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九龍塘劍橋道6號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經修訂與否)本公司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的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普通決議案

####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由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DM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Pte. Ltd.(作為買方「買方」)與Lau Tse Kit、Choe Peng Meng及Lau Shih-Venn, Vivienne(作為賣方「該等賣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一日的買賣協議(「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收購Global Tots Pte. Ltd.、Global Tots @ Mountbatten Pte. Ltd.、Global Tots @ Braddell Pte. Ltd.及Global Tots @ Sembawang Pte. Ltd.的所有股權，最高代價為7,800,000新加坡元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
- (b)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按其認為就執行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或使之生效而言屬必要、適宜或合宜之情況下簽署及簽立有關文件(包括在適用情況下加蓋公司印鑑)及作出一切該等行動及事宜。」

承董事會命  
**SD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趙家樂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

---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註冊辦事處：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觀塘  
敬業街61-63號  
利維大廈  
2樓202B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任多於一名代表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已隨本通函附奉。
3. 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須以書面作出，並經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親筆簽署；如委任人為公司，則有關文據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高級職員、授權人或其他授權人士親筆簽署。
4. 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及（倘董事會要求）授權簽署該文據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方為有效。
5.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可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有關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排名較先的聯名持有人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方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票數將不獲接納，就此，排名先後乃根據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股的排名次序而定。
6. 填妥及交回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7. 為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七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在不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九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進行登記。
8. 倘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上午九時正後任何時間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大會將會延期。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sdm.hk](http://www.sdm.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刊登公告，以通知股東有關重新安排舉行的會議日期、時間及地點。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趙家樂先生及秦志昂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秦綦博士及楊少寬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錫源先生、袁文俊博士及翟志勝先生。